

公司代码：601333

公司简称：广深铁路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3 月 28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审议本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董事长武勇、总经理胡翩翩、总会计师唐向东及财务部长林闻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审议通过了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建议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083,537,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7 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 0.08 元（含税），总额为人民币 566,682,960 元。该预案尚需提呈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请查阅“董事会报告(含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相关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含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广深铁路	指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上年同期	指	201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12个月
A股	指	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H股	指	公司于香港发行的、以港币认购并在联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ADS	指	公司授权证券存托银行(Trustee)在美国发行的、以美元计价并代表拥有50股H股的美国存托股份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纽交所	指	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上市规则	指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视乎情况而定
《公司章程》	指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铁总	指	中国铁路总公司
广铁集团（注）、第一大股东	指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原称广州铁路（集团）公司）
广珠城际	指	广东广珠城际轨道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武广铁路	指	武广铁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广深港铁路	指	广深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
广珠铁路	指	广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厦深铁路	指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赣韶铁路	指	赣韶铁路有限公司
贵广铁路	指	贵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南广铁路	指	南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珠三角城际	指	广东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广梅汕铁路	指	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三茂铁路	指	广东三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注：于2017年11月19日，按照中铁总公司制改革的统一部署，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广州铁路（集团）公司（简称“广铁集团”）更名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但公司简称仍沿用“广铁集团”。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资料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深铁路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武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向东	邓艳霞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电话	(86) 755-25588150	(86) 755-25588150
传真	(86) 755-25591480	(86) 755-25591480
电子信箱	ir@gsrc.com	ir@gsrc.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10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10
公司网址	http://www.gsrc.com
电子信箱	ir@gsr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http://www.gsrc.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交所	广深铁路	601333
H股	联交所	广深铁路股份	00525
ADS	纽交所	-	GSH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伟然、华军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22楼
中国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高新南一道8号创维大厦C座12层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名称	佳利（香港）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轩尼诗道500号希慎广场37楼
美国法律顾问	名称	美国众达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15号置地广场公爵大厦31楼
A股股份过户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H 股股份过户登记机构	名称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 室至 1716 室
预托股份机构	名称	摩根大通银行
	办公地址	美国纽约市纽约广场 4 号 13 楼
主要往来银行	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嘉宾路支行
	办公地址	中国深圳市嘉宾路金威大厦 1 至 4 楼

二、 公司简介

公司于 1996 年 3 月 6 日按照《公司法》在中国深圳市注册成立。

1996 年 5 月，公司发行的 H 股和美国存托股份分别在联交所和纽交所上市；2006 年 12 月，公司发行的 A 股在上交所上市；2007 年 1 月，公司运用发行 A 股所募集资金成功收购广州至坪石段铁路，公司经营范围由区域铁路进入全国铁路骨干网络。目前，公司是中国唯一一家在上海、香港和纽约三地上市的铁路运输企业。

公司主要经营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及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合作经营过港直通车旅客列车运输业务，并为国内其他铁路公司提供铁路运营服务。公司亦经营铁路设施技术综合服务、商业贸易及兴办各种实业等与公司宗旨相符的其他业务。

公司独立经营的深圳—广州—坪石铁路，营业里程 481.2 公里，纵向贯通广东省全境。其中广坪段为中国铁路南北大动脉——京广线南段；广深段是中国内陆通往香港的主要铁路通道，连接京广、京九、三茂、平南、平盐、厦深铁路和香港铁路东铁线，是中国铁路交通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

客运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运输业务。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日开行旅客列车 251 对，其中：广深城际列车 107 对（含广州（东）至深圳城际列车 97 对（备用线 22 对），广州东至潮汕跨线动车组 10 对），直通车 13 对（广九直通车 11 对、肇九直通车 1 对、京沪九直通车 1 对），长途车 131 对（含广佛肇城际 12 对，广州至桂林北、南宁东和贵阳北的跨线动车组 3 对）。公司广深城际列车实施公交化运营，在客流高峰期平均每 10 分钟就有 1 对“和谐号”电动车组在广深间开行。公司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合作经营的过港直通车是穗港两地的重要交通工具。公司组织开行多列以广州、深圳为始发终到站的长途旅客列车，通达全国大部分省、自治区和直辖市。

货运业务是公司重要的运输业务。公司不仅拥有完善的货运设施，能有效地进行整车、零担、集装箱、笨重货物、危险货物、鲜活货物和超限货物的运输，而且经营的铁路线路与广州、深圳地区的主要港口紧密相连，同时还通过铁路专用线与珠三角地区的若干大型工业区、物流园区和厂矿企业相连。公司货物运输的主要市场为中国内陆中长途运输，在中国内陆中远距离货物运输方面具有竞争优势。

铁路运营服务是公司自 2009 年 12 月武广铁路开通运营以来开拓的一项客货运输延伸业务。目前，公司已经为武广铁路、广珠城际、广深港铁路、广珠铁路、厦深铁路、赣韶铁路、南广铁路、贵广铁路和珠三角城际等提供该项服务，铁路运营服务已成为公司一个新的业务增长点。未来，随着“泛珠三角”地区一系列高速铁路和城际铁路的陆续建成并投入运营，公司提供铁路运营服务的区域范围将更加广泛。

三、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8,331,422,290	17,280,503,900	6.08	15,725,308,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5,360,963	1,158,253,789	(12.34)	1,070,822,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0,977,686	1,263,802,060	(16.05)	1,090,473,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4,838,584	1,641,239,307	60.54	2,259,690,512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684,676,483	28,054,057,540	2.25	27,462,486,711
总资产	33,994,238,908	32,870,258,463	3.42	31,943,271,99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12.50)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12.50)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8	(16.67)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9	4.18	减少0.59个百分点	3.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5	4.56	减少0.81个百分点	4.03

注：净资产收益率的“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为两期数的差值。

四、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五、2017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309,396,605	4,102,585,868	4,755,674,699	5,163,765,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500,245	226,215,466	379,769,770	126,875,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3,941,537	228,993,324	386,397,919	161,644,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053,568	307,972,375	912,032,142	479,780,49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年金额	2016年金额	2015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7,026,219)	(133,072,939)	(49,007,671)
赔偿款收益	295,014	749,483	1,166,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71,540	9,768,767	7,348,89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00	800	7,825,8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55,854	(13,310,487)	7,129,1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71,904)	(84,826)	(1,203,494)

所得税影响额	14,558,192	30,400,931	7,090,002
合计	(45,616,723)	(105,548,271)	(19,650,687)

注：非经常性损失以负数列示。

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500,000	280,087,920	242,587,920	-
合计	37,500,000	280,087,920	242,587,920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一家铁路运输企业，主要独立经营深圳—广州—坪石段铁路客货运输业务，并与香港铁路有限公司合作经营过港直通车旅客列车运输业务，同时还受委托为武广铁路、广珠城际、广深港铁路、广珠铁路、厦深铁路、赣韶铁路、南广铁路、贵广铁路和珠三角城际等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二) 行业情况说明

铁路是国民经济的大动脉、关键基础设施和重大民生工程，是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骨干和主要交通运输方式之一，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至关重要。自 2004 年国务院批准实施《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以来，我国铁路实现了快速发展，随着近几年来一系列高速铁路和城际铁路的建成投产，目前从总体上看，我国铁路运能紧张状况基本缓解，瓶颈制约基本消除，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到 2017 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 12.7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运营里程超过 2.5 万公里。2017 年，全国铁路客货运输强劲增长，全年完成旅客发送量 30.39 亿人，同比增长 9.6%；货物发送量 29.18 亿吨，同比增长 10.1%。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请查阅本年度报告“董事会报告(含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中有关“资产、负债情况分析”的相关内容。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含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董事长致辞

各位股东：

本人谨此代表董事会欣然宣布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经营业绩，敬请各位股东审阅。

(一) 经营回顾

2017 年，中国经济稳中向好趋势明显，GDP 增速自 2011 年以来首次出现回升，同比增长 6.9%，GDP 总量首次突破人民币 80 万亿元大关，达到人民币 82.71 万亿元；与此同时，全国铁路客货运输强劲增长，全年完成旅客发送量 30.39 亿人，同比增长 9.6%，货物发送量 29.18 亿吨，同比增长 10.1%。面对良好的宏观经济和行业发展环境，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全体员工齐心协力，紧密围绕公司经营目标，牢牢把握“强基达标、提质增效”工作主题，深挖客货市场潜力，强

化铁路运输核心优势，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年初确定的各项任务指标，报告期内公司运输安全总体保持稳定，客货运发送量均止跌回升，营业收入继续稳定增长，但由于人工成本和动车组维修支出增加，导致净利润同比仍有一定幅度的下降。

2017 年，公司完成旅客发送量 8,513.32 万人，同比增长 0.28%；货运发送量 1,586.42 万吨，同比增长 3.31%；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83.31 亿元，同比增长 6.08%；股东应占综合溢利人民币 10.15 亿元，同比下降 12.34%；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 0.14 元。

2017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全体董事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致力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公司经营管理行为。公司全年召开 1 次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会议和 6 次审核委员会会议，对涉及公司利润分配、财务预算、生产经营、关联交易、制度建设、董监事换届选举等方面的重大事项进行了科学决策，促进了公司的持续发展。

公司一直致力于提升企业价值，并坚持长期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兼顾投资者长期与短期的利益，为股东提供良好和持续的回报。董事会已建议派发 2017 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 0.08 元，占本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的 57.14%。上述建议尚待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 前景展望

本人在此提醒各位股东，本公司在本报告中包括一些预期性描述，例如对国内外经济形势及铁路运输市场的某些预期性描述，对本公司 2018 年乃至未来的工作计划的描述。这些预期性描述受限于诸多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实际发生的情况可能与本公司的预期性描述存在较大差异，不构成本公司对未来经营业绩的承诺，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2018 年，尽管国内外经济形势依然复杂多变，但我们相信，随着世界经济的复苏、中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以及“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中国经济有望延续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态势，GDP 增速仍将保持在合理区间。在行业发展方面，铁路作为国民经济的大动脉和国家重要基础设施，近几年来国家持续加大对铁路的投资，2018 年又将有一批高速铁路和城际铁路建成投产，铁路客货运输能力将继续稳步提升。因此，我们预计，在上述因素的共同影响下，2018 年铁路客货运输市场需求仍将保持较快增长。

2018 年，面对上述经营环境，本公司将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聚焦“交通强国、铁路先行”历史使命，紧密围绕公司经营目标，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和行业管理新体制，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经济效益为中心，深化落实“强基达标、提质增效”工作主题，加强安全协调，深挖运营潜力，改善服务质量，推进土地资产综合开发，强化成本控制，规范经营管理，统筹抓好安全、运输、经营、建设、稳定等各方面工作。

本人及董事会成员相信，在新的一年里，在全体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各项事业一定能够取得新的进步，为股东创造新的价值，为社会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承董事会命
武勇
董事长

中国 深圳
2018 年 3 月 28 日

二、关于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83.31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72.81 亿元增长 6.08%，其中，客运、货运、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77.57 亿元、18.94 亿元、76.44 亿元及 10.37 亿元，分别占总收入的 42.32%、10.33%、41.70%及 5.65%；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14.20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6.80 亿元下降 15.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0.15 亿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1.58 亿元下降 12.3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8,331,422,290	17,280,503,900	6.08
营业成本	16,625,152,162	15,319,389,728	8.52
税金及附加	33,470,112	52,316,521	(36.02)
管理费用	261,400,134	261,693,560	(0.11)
财务费用	(11,672,580)	(29,923,508)	不适用
营业外支出	80,332,123	148,165,900	(45.78)
所得税费用	335,363,800	390,308,957	(1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4,838,584	1,641,239,307	60.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647,384)	(1,935,703,28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332,845)	(566,682,960)	不适用

1、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客运业务

客运是本公司最主要的运输业务，包括广深城际列车（含广州东至潮汕跨线动车组）、长途车和过港直通车运输业务。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日开行旅客列车 251 对，其中：广深城际列车 107 对（含广州（东）至深圳城际列车 97 对（备用线 22 对），广州东至潮汕跨线动车组 10 对），直通车 13 对（广九直通车 11 对、肇九直通车 1 对、京沪九直通车 1 对），长途车 131 对（含广佛肇城际 12 对，广州至桂林北、南宁东和贵阳北的跨线动车组 3 对）。下表所列为本期客运收入及客运发送量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客运收入（人民币万元）	775,708	735,885	5.41
--广深城际列车	256,642	241,298	6.36
--直通车	52,337	52,825	(0.92)
--长途车	420,620	401,927	4.65
--客运其他收入	46,109	39,835	15.75
客运发送量（人）	85,133,187	84,895,722	0.28
--广深城际列车	36,948,135	36,190,971	2.09
--直通车	3,569,760	3,464,978	3.02
--长途车	44,615,292	45,239,773	(1.38)
总乘客--公里（亿人公里）	255.29	254.79	0.20

● **客运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a)公司分别自 2016 年 2 月 1 日、2016 年 5 月 15 日和 2017 年 9 月 21 日起增开 2 对、3 对和 2 对广州（东）至潮汕的跨线动车组，以及自 2016 年 5 月 15 日起开行 1 对深圳至乌鲁木齐和 1 对广州至岳阳的长途车，相应的收入同比增加；(b)平湖站自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重新办理广深城际客运业务，相应的收入同比增加；(c)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起，广州东至潮汕的跨线动车组票价有所提高，由此带来收入的增加。

● **旅客发送量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尽管受高铁分流和其他铁路公司组织开行至公司管内各车站的长途车减少的影响，长途车客流有所减少，但由于广州东至潮汕的跨线动车组客流稳步增加、平湖站重新办理城际客运业务以及开行深圳至乌鲁木齐和广州至岳阳的长途车带来客流增加，因此总体客运发送量仍然有所增长。

(2) 货运业务

货运是本公司重要的运输业务，包括深圳--广州--坪石间铁路货运业务。下表所列为本期货运收入及货运量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货运收入（人民币万元）	189,359	171,826	10.20
--货物发送	47,585	47,651	(0.14)
--货物接运（含到达及通过）	126,612	110,506	14.57
--货运其他收入	15,162	13,669	10.92
货运量（吨）	52,239,223	48,603,618	7.48
--货物发送	15,864,237	15,356,341	3.31
--货物接运（含到达及通过）	36,374,986	33,247,277	9.41
总吨--公里（亿吨公里）	107.00	103.02	3.86

● **货运收入和货运量增长的主要原因为：**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国内经济的稳步向好以及公司货运营销力度的不断加大，通过铁路运输的货物尤其是铁矿石、煤炭等大宗货物的运输量止跌回升，由此带来货运收入和货运量的增加。

(3)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业务

公司提供的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主要包括客货运路网清算、提供铁路运营、机客车租赁、乘务服务以及行包运输等服务项目。下表所列为本期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与上年同期之比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人民币万元）	764,423	709,320	7.77
(a) 路网清算服务	330,647	317,852	4.03
(b) 其他运输服务	433,776	391,468	10.81
--铁路运营服务	284,998	261,426	9.02
--其他服务	148,778	130,042	14.41

● **路网清算服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为内公司提供的机车牵引服务工作量有所增加，相关的清算收入随之增加。

● **其他运输服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提供的铁路运营和乘务服务工作量增加，相关的收入随之增加。

(4) 其他业务

公司其它业务主要包括列车维修、列车餐饮、租赁、存料及供应品销售、商品销售及其他与铁路运输有关的业务。2017 年，其他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0.37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11.10 亿元下降 6.64%。

(5)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主营业务	17,294,901,472	15,612,643,372	9.73	6.95	8.98	减少 1.68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1,036,520,818	1,012,508,790	2.32	(6.64)	1.95	减少 8.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	18,331,422,290	16,625,152,162	9.31	6.08	8.52	减少 2.04

						个百分点
--	--	--	--	--	--	------

(6) 成本分析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	工资及福利	6,194,157,285	39.67	5,549,217,350	38.73	11.62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	4,429,688,387	28.37	4,259,942,350	29.74	3.98
	固定资产折旧	1,631,433,196	10.45	1,485,989,249	10.37	9.79
	物料及水电消耗	1,310,532,635	8.40	1,332,520,093	9.3	(1.65)
	维修及线路绿化费用	879,041,927	5.63	611,614,051	4.27	43.72
	旅客服务费	674,214,629	4.32	607,432,790	4.24	10.99
	其他	493,575,313	3.16	479,519,029	3.35	2.93
	小计	15,612,643,372	100.00	14,326,234,912	100.00	8.98
其他业务	工资及福利	500,204,241	49.40	515,319,712	51.89	(2.93)
	物料及水电消耗	313,547,969	30.97	359,960,657	36.24	(12.89)
	固定资产折旧	27,110,935	2.68	27,744,553	2.79	(2.28)
	其他	171,645,645	16.95	90,129,894	9.08	90.44
	小计	1,012,508,790	100.00	993,154,816	100.00	1.95
	合计	16,625,152,162	-	15,319,389,728	-	8.52

● **主营业务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为：**(a)提供铁路运营和乘务服务从业人员增加，以及行业性工资上调，工资及福利支出随之增加；(b)广州（东）至潮汕的跨线动车组开行对数增加，以及自 2016 年 5 月 15 日起组织开行深圳至乌鲁木齐和广州至岳阳的长途车，设备租赁及服务费随之增加；(c)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底收购了广梅汕铁路和三茂铁路的部分运营资产以及报告期内新增购建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折旧随之增加；(d)动车组五级修工作量增加，列车维修费用随之增加。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01,36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6.4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266,22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4.5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01,33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5.8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92,95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6.54%。

2、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税金及附加	33,470,112	52,316,521	(36.02)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其他业务全部由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因此营业税金同比下降。
管理费用	261,400,134	261,693,560	(0.11)	-
财务费用	(11,672,580)	(29,923,508)	不适用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及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80,332,123	148,165,900	(45.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335,363,800	390,308,957	(14.08)	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所致。
-------	-------------	-------------	---------	--------------

3、 现金流量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的资金来源主要为经营活动收入，资金运用主要为经营及资本性支出、缴纳税款及支付股息。公司现金流量充足，公司认为有足够的营运资金、银行信贷及其他资金来源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 减(%)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4,838,584	1,641,239,307	60.54	收到的运输进款以及提供铁路运营服务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647,384)	(1,935,703,282)	不适用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332,845)	(566,682,960)	不适用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268,514,534	3.73	1,467,656,179	4.46	(13.57)
应收账款	4,142,209,628	12.19	3,364,365,517	10.24	23.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6,413,799	0.87	53,825,879	0.16	450.69
固定资产	23,615,744,099	69.47	24,276,446,805	73.86	(2.72)
在建工程	1,430,671,285	4.21	790,308,239	2.40	81.03
无形资产	1,981,672,460	5.83	1,626,443,846	4.95	21.84
应付账款	3,539,624,089	10.41	2,908,708,617	8.85	21.69
预收款项	152,011,005	0.45	295,088,301	0.90	(48.49)

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为：银行存款余额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应收提供铁路运营服务款及经营性关联交易往来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对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公允价值入账所致。

固定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动车组及客车大修改造由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动车组及客车大修改造由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无形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对以前年度暂时转入固定资产的工程办理竣工结算，将部分可归集为土地使用权的成本重分类到无形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应付工程及设备款、物资采购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减少的主要原因为：预收的运输服务款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票、权证、可转换债券等证券投资，亦未持有或买卖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有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详细情况，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7)、附注五(9)和附注六。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广州至坪石自闭联锁设备改造	72,651	32%	10,323	22,990
京广线坪石至广州段牵引供电系统适应性改造	58,499	24%	13,916	13,998
CRH1A 动车组五级运用改造（10 列）	52,000	100%	52,000	52,000
新建广州地区石牌职工公寓一期建设	45,915	33%	14,778	14,946
广州北车辆段段修工艺扩能改造工程	37,600	10%	3,939	3,939
广深三、四线广州东至新塘改建	36,383	64%	6,784	23,352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详细情况，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7)和(27)。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总资产	净资产/(负债)	净利润/(亏损)
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	运输业	装卸、仓储	7,474.36	7,598.91	36.33
深圳富源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商业	商业宾馆、写字楼出租、铁路运输业务咨询	5,219.35	4,409.33	1,554.77
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业	货物转运、装卸、仓储	1,753.90	962.54	-
深圳市南铁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筑业	铁路、工业及民用建筑工程的监理	263.52	1,450.61	439.44
深圳市深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业	物业管理、园林绿化、高新技术产品开发、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605.15	457.89	121.06
深圳市深华胜储运有限公司	服务业	代办货运包装、运输、仓储	778.39	392.86	188.96
深圳市广深铁路列车经贸实业有限公司	服务业	列车餐饮管理及食品、饮料、水果、百货、小家电销售	2,137.44	(5,161.15)	(1,107.56)
深圳市火车站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业	销售土产品、饮料等	476.59	200.76	(2.31)

广州市广深铁路东群实业有限公司	服务业	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	1,278.80	620.42	315.21
广州铁路黄埔服务公司	服务业	装卸、搬运货物、仓储	502.04	441.98	105.20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业	代办铁路货物运输、仓储、装卸业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货物包装	33,094.41	(12,340.10)	(867.69)
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	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43,915.75	22,861.18	1,222.45
深圳市广深铁路土木工程公司	建筑业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79,225.55	12,760.91	194.73

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行业发展趋势：铁路作为国民经济的大动脉、国家重要基础设施和大众化交通工具，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自 2004 年《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实施以来，我国铁路实现了快速发展，目前从总体上看，我国铁路运能紧张状况基本缓解，瓶颈制约基本消除，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但是，与经济发展新常态要求、与其他交通运输方式、与发达国家水平相比，我国铁路仍然存在路网布局尚不完善、运行效率有待提高、结构性矛盾较突出等不足。为加快构建布局合理、覆盖广泛、高效便捷、安全经济的现代铁路网络，2016 年 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中国铁路总公司又联合修编了《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2025），勾画了新时期“八纵八横”高速铁路网的宏大蓝图。因此，可以预计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铁路运输行业仍将快速发展，铁路客货运输能力和市场竞争地位将继续稳步提升。

行业竞争格局：国家铁路实行高度集中、统一指挥的运输管理体制，行业竞争主要来自外部，包括公路、航空、水运等其他运输行业，且这种竞争关系将长期存在。但是，随着铁路市场化改革（如投融资体制、运输管理体制、定价机制等改革）的逐步深入，铁路行业市场准入条件将逐步放宽，铁路行业投资主体趋于多元化，以及“四纵四横”高铁网络和众多城际铁路的建成投产，预计未来铁路运输行业的竞争结构将发生较大的变化，不仅与公路、航空、水运等行业外的竞争将有所加剧，而且行业内的竞争亦会逐步增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科学决策下，紧抓大规模铁路建设的历史性机遇，积极适应铁路体制改革的政策导向，立足于大珠三角地区，完善和优化以铁路客货运输为主、以铁路延伸业务为辅的业务组合，并围绕服务质量提升持续推进管理创新、服务创新和技术创新，力争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的铁路运输服务企业，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发展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8 年度财务预算，公司计划完成旅客发送量 8,260 万人（不含委托运输），货物发送量 1,587 万吨。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生产安全方面：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安全优质标准线建设为载体，健全完善安全管理机制，强化安全生产过程控制，加大安全问题攻关整治力度，加大安全设施设备投入，增强安全综合保障能力。

2、客运业务方面：一是加强对广深城际列车、广州东至潮汕跨线动车组的客流分析，及时调整运输组织，优化列车开行方案，努力提高列车开行收益；二是加强对铁路客运市场的综合研究，积极向行业主管部门申请增开公司管内各车站开往目前高速铁路尚未覆盖地区的长途车；三是继

续推进广深III、IV线广州东至新塘段改建工程、新塘站区广州东部综合交通枢纽等大型项目建设，力争尽快建成投产，努力开拓新的客运增长点；四是进一步改善客运服务环境，提升旅客服务体验，促进客运提质增效。

3、货运业务方面：一是继续落实铁路供给侧改革措施，加强与大企业的战略合作，与管内钢厂、电厂等大型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稳定货源及扩大大宗货物运量；二是继续开发新的白货班列，加强既有班列货源组织，提高白货班列开行效益。

4、经营管理方面：一是强化经营效益意识，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严控成本费用支出；二是强化资金预算管理和集中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效率；三是按照行业主管部门的统一部署，加强对铁路土地综合开发政策和项目的研究，努力盘活铁路土地资源，提高公司资产收益。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风险类型	风险描述	应对措施
宏观经济风险	铁路运输业是与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密切相关的行业，受宏观经济景气度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景气度下降，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加强对影响铁路运输行业相关因素的分析研究，及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调整公司发展战略，努力实现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
政策法规风险	铁路运输业是受政策法规影响较大的行业，随着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变化、铁路运输业的改革和发展，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可能会进行相应的调整，这些变化给本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公司将积极参与行业政策法规制定完善的各种研讨，研究政策法规的最新变化，把握政策法规修订带来的发展机遇，审慎应对政策法规变化带来的不确定性。
运输安全风险	运输安全是铁路运输行业维持正常运营和良好声誉的前提和基础。恶劣天气、机械故障、人为差错以及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等都可能对本公司的运输安全造成不利影响。	本公司积极参加行业主管部门定期召开的运输安全会议，及时掌握本公司运输安全状态，部署运输安全管理工作，建立完善安全风险管理及监控机制，并加强运输人员安全知识和能力的培训。
市场竞争风险	航空、公路及水运等其他运输方式与铁路运输在部分市场存在一定的竞争，此外，随着铁路运输行业的发展，一系列高速铁路和城际铁路陆续建成投产，铁路运输业内部的竞争亦有所加大，本公司未来可能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进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本公司将积极应对市场竞争，在客运方面努力发挥铁路运输“安全、舒适、方便、准点”的优势，改善服务设施，提高服务质量；在货运方面努力提高装卸车效率和货运列车的周转率，加大货运列车的发车频率。此外，加强对铁路运输市场的分析和研究，积极向行业主管部门申请增开高速铁路尚未覆盖地区的长途车。
财务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财务风险，例如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已建立一套财务风险管理程序，专注于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争将有关风险对本公司财务表现的潜在不利影响最小化。更详尽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流动性和资金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金来源主要为经营活动收入，资金运用主要为经营及资本性支出、缴纳税款等。公司现金流量充足，公司认为有足够的营运资金、银行信贷及其他资金来源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任何形式的借款。有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资本性承诺和经营性承诺事项，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九。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任何资产抵押或担保情况，亦无任何委托存款，公司资产负债率（按负债期末余额除以总资产期末余额计算）为 15.70%。

(二) 汇率波动风险及相关对冲

公司承受的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及港币有关。除进口采购业务及对境外投资者的股利支付以外币进行结算外，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人民币不可自由兑换为其他外币，其兑换受到中国政府所颁布的汇率及外汇管制法规的限制。所有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及负债均受到外币汇率波动风险的影响。

公司并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对冲外汇风险，目前主要通过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三) 税项

公司于报告期内所适用税项的详情，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四。

(四) 资本化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无计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利息。

(五) 物业及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物业均作为发展之用，且其百分比率（按《上市规则》第14.04(9)条所界定）未超过5%，有关报告期内公司所持物业及固定资产的变动情况，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五(10)。

(六) 未分配利润

公司未分配利润于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已列载于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五(29)。

(七) 盈余公积

公司盈余公积于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已列载于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五(28)。

(八) 附属公司

于报告期末，公司所拥有的主要附属公司之详情，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六。

(九) 持有的重大投资、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重大收购及出售情况，以及未来作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

报告期内，除本年度报告所披露者外，公司没有持有任何重大投资，没有进行有关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购及出售，亦没有任何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确实计划。

(十) 或有负债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或有负债。

(十一) 固定息率

于报告期末，公司没有任何按固定息率所作的借贷。

(十二) 法律及规则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遵守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所有有关法律及规则。

(十三) 附属公司的董事

于报告期末，公司附属公司中除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南铁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和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外，其他公司均未成立董事会。上述三家附属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名单列示如下：

公司名称	董事会成员名单
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	罗建成、李应棠、邓辉、林闻生、黄锐斌、尹锦文、任卓权
深圳市南铁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穆安云、吴岳芳、金蓉、方雷、邓荣君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	罗建成、邓辉、林闻生、黄剑、朱小强

(十四) 公司有重要关系的人士

报告期内，除本年度报告所披露者外，公司与其雇员、顾客及供货商没有涉及一般与雇员、顾客及供货商以外的关系，亦没有人士会对公司的业务构成严重影响。

(十五) 物业权益或有形资产的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未曾根据《上市规则》第五章对物业或其他有形资产进行评估。

(十六) 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订立任何载有以下条款的合约：合约的另一方按该合约承担该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及该合约并非与该公司的任何董事或任何全职雇员所订立的服务合约。

(十七) 给予某实体的贷款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给予任何实体贷款。

(十八) 获准许的补偿条文

于报告期末，公司无任何曾惠及或正在惠及任何一名公司的、或有联系的公司的董事（包括前任董事）的补偿条文。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2 年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现金分红标准、比例、相关决策程序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具体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进行了明确规定，为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和中小股东充分表达诉求提供了制度保障，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自 1996 年上市以来，始终坚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即以 2016 年度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0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息人民币 566,682,960 元。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每 10 股派息数(元)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

	(股)	(含税)		(含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年	0	0.80	0	566,682,960	1,015,360,963	55.81
2016年	0	0.80	0	566,682,960	1,158,253,789	48.93
2015年	0	0.80	0	566,682,960	1,070,822,950	52.92

2017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董事会建议以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083,53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17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0.08元（含税），总额为人民币566,682,960元。

上述预案将提呈公司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如若审议通过，公司将在该预案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工作。

对于公司A股股东，有关发放2017年度末期现金股息的具体安排，请及时留意并认真阅读公司即时发布的《2017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的相关内容。

对于公司H股股东，有关发放2017年度末期现金股息的具体安排，请及时留意并认真阅读公司在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即将发布的《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和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发布的《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投票结果》等公告的相关内容，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股息派发工作。

就公司所知，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不存在有关股东放弃或同意放弃2017年度拟派发之末期股息的安排。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及其下属的任何其它成员将不会在公司运营的线路范围内，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铁路运输及相关业务上对公司有竞争的业务活动。广铁集团及其下属的任何其它成员在广坪段铁路运营资产及业务收购后也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在与公司的经营往来中，将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必不可少的关联交易，广铁集团将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履行关联交易，不会滥用大股东地位，作出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否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	其他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对广坪段占用土地在以授权经营形式取得后租予公司。广铁集团与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协议》，自2007年1月1日正式生效，约定广铁集团将广州至坪石段铁路	20年	是	是

东所作承诺			线路的土地使用权租予公司，租赁期限为 20 年，双方确定每年租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400 万元。			
	其他	广铁集团	广铁集团于 2007 年 10 月向公司出具加强未公开信息管理承诺函，加强对未公开信息的管理。	2007 年 10 月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详细情况，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二(30)。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1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财务顾问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2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已列载于财务报表附注八(5)。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08	-	908
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231	-	1,231
合计		2,139	-	2,139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均无重大影响。		

(五) 与第一大股东及其附属公司之间订立的合约

报告期内，除本年度报告中披露者外，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属公司与第一大股东或其附属公司之间无订立其他重要合约。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或财务资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质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没有把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或部分权益加以质押，以担保公司的债务、保证或其他责任上的支持。

(五) 贷款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或其附属公司没有订立任何贷款协议，亦没有违反任何对其业务运作影响重大的贷款协议条款。

(六)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有关报告期内公司在运输安全、环境保护、社会公益等方面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查阅公司于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fc.com>)披露的《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3,4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1,89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2,629,451,300	37.12	-	无	-	国有法 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1,446,317,269	20.42	-	未知	-	境外法 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714,092	1.42	-	未知	-	国有法 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5,985,800	1.21	-	未知	-	国有法人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85,653,885	1.21	-	未知	-	境外法人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团体分红—018L—FH001 沪	71,744,210	1.01	-	未知	-	其他
周蓉	54,015,500	0.76	-	未知	-	境内自然人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0,781,989	0.43	-	未知	-	国有法人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南华期货银 叶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651,300	0.40	-	未知	-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28,101,600	0.40	-	未知	-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28,101,600	0.40	-	未知	-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28,101,600	0.40	-	未知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2,629,45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9,451,3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	1,446,317,269	人民币普通股	28,773,82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417,543,44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714,092	人民币普通股	100,714,09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5,985,800	人民币普通股	85,985,800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85,653,885	人民币普通股	85,653,885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团体分红—018L—FH001 沪	71,744,210	人民币普通股	71,744,210			
周蓉	54,015,5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15,500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0,781,989	人民币普通股	30,781,989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南华期货银 叶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28,65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8,651,3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28,1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01,6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28,1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01,6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 资产管理计划	28,1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01,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 A 股 28,773,820 股和 H 股 1,417,543,449 股，乃分别代表其多个客户持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于报告期末, 就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知, 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律第 571 章) 第 XV 分部第 336 条须存置的登记册记录, 以下人士(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除外) 持有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或淡仓: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股票类别	持股数	身份	占类别股本的比例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A 股	2,629,451,300(L)	实益拥有人	46.52(L)	37.12(L)
BlackRock, Inc.	H 股	272,436,089 (L) 13,372,000 (S)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9.03(L) 0.93(S)	3.85(L) 0.19(S)
BlackRock Global Funds	H 股	214,501,049 (L)	实益拥有人	14.99(L)	3.03(L)
FIL Limited	H 股	156,872,000 (L)	大股东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0.96(L)	2.21(L)

注: 字母(L)代表好仓, (S)表示淡仓。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第一大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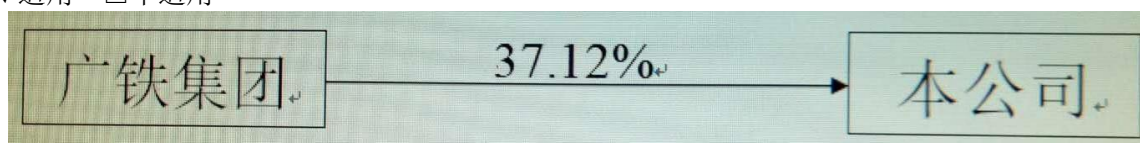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铁集团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武勇
成立日期	2017-11-7
主要经营业务	组织管理铁路客货运输、科技与其他实业开发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 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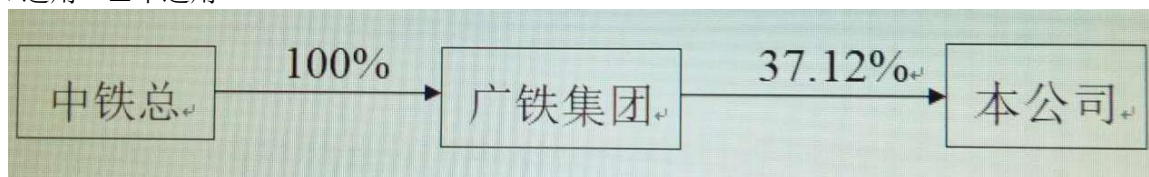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铁总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陆东福
成立日期	2013-3-14
主要经营业务	以铁路客货运输服务为主业, 实行多元化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铁总是上交所上市公司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大秦铁路)和中铁铁龙集装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铁龙物流)的实际控制人。

2、 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众持股量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公众持股数量为 4,454,085,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88%，按照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A 股收市价格每股人民币 5.57 元计算，公众持股市值约为人民币 248.09 亿元，公司公众持股比例符合有关规则对于维持足够公众持股量的规定。

八、 重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该等其他人士的权益没有出现重叠情况。

九、 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上市股份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上市股份。

十、 优先购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公司无需对现有的股东按其持股比例给予其优先购买新股之权利。

十一、 有关涉及本身的证券之交易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发行或授予任何可转换证券、期权、认股权证或其他类似权证，亦无可赎回证券及认股期权计划。

十二、 上市证券持有人税项减免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上市证券持有人按中国法律地位并不能够因持有该等证券而享有税项减免。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武勇	董事长	男	54	2014年12月18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	是
	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16日							
胡翩翩	执行董事	男	54	2016年5月26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44.1	否
	总经理			2015年12月9日							
孙景	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12年5月22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	是
俞志明	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08年6月26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	是
陈建平	非执行董事	男	51	2015年5月28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	是
罗庆	执行董事	男	53	2009年6月25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36.7	否
陈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14年5月29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11.2	否
贾建民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0	2014年5月29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14.6	否
王云亭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4年5月29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11.2	否
刘梦书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4年5月29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	是
陈少宏	监事	男	51	2008年6月26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	是
申俭聪	监事	男	49	2011年6月2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	是
李志明	监事	男	56	2005年5月12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	是
周尚德	职工监事	男	47	2015年5月28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38.7	否
宋敏	职工监事	女	47	2014年5月29日	2020年6月15日	-	-	-	-	32.0	否
罗建成	副总经理	男	45	2016年12月30日		-	-	-	-	36.5	否
郭向东	副总经理	男	52	2010年12月28日		-	80,000	80,000	二级市场买入	36.6	否
	董事会秘书			2004年1月6日							
唐向东	总会计师	男	49	2008年12月19日		-	-	-	-	36.6	否
合计	/	/	/	/	/	-	80,000	80,000	/	298.2	/

注：报告期内，除上表已公布的信息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或买卖公司股票，亦未持有公司的股票期权及被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武勇	男，1963年6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大学本科学历，提高待遇高级工程师。武先生曾任上海铁路局蚌埠分局副分局长，上海铁路局合武铁路工程建设指挥部指挥长，武汉铁路局局长助理，武汉铁路局副局长，成都铁路局局长兼党委副书记，广铁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
胡翩翩	男，1963年11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胡先生曾任广铁集团羊城铁路总公司韶关车站（现韶关东站）副总工程师、副站长，广铁集团羊城铁路总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广铁集团运输处处长，广铁集团副总经理，国际铁路联盟常驻法国巴黎总部世界部职员，广深港客运专线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孙景	男，1965年7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孙先生曾任郑州铁路局郑州分局月山机务段段长兼党委副书记，郑州铁路局机务处副处长、处长，郑州铁路局局长助理，广铁集团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俞志明	男，1959年4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俞先生曾任郑州铁路局武汉分局财务分处处长，武汉铁路局财务处处长，铁道部资金清算中心常务副主任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董事长、总会计师。
陈建平	男，1966年11月出生，现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陈先生曾任本公司生活服务中心党总支书记，客运事业部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广铁集团广州铁路机械化线路中心工会主席，本公司广州客运段段长，广铁集团多元经营发展中心总经理兼经营开发处处长，本公司深圳北站站长兼党委副书记，广铁集团客运处处长等职务，现任海南航空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陈先生亦曾于2014年5月至2015年5月期间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罗庆	男，1964年9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硕士研究生学历，政工师。罗先生曾任广铁集团羊城铁路总公司火车头体育协会秘书长，广铁集团火车头体育协会秘书长，广铁集团工会组织部部长，本公司工会主席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工委书记、纪工委书记兼工会主席。
陈松	男，1973年1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投资方向博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内部审计师。陈先生曾任广东食品药品学院高等数学和医药机械教师，中山大学管理学院MBA及EMBA校外导师，宝洁（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管理培训生、口腔事业部（佳洁士）财务分析经理，亨氏（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事业部财务总监、首席财务执行官、执行董事，科蒂（中国）首席财务执行官和彩妆事业部董事、总经理，波尔亚太有限公司中国区财务总监，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财务执行官等职务，现任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号为600132）董事、总经理。
贾建民	男，1957年8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研究生学历，美国德克萨斯大学（奥斯汀）商学院博士学位。贾先生曾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管理科学部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全国MBA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美国营销科学学会（MSI）学术董事等职务，现任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市场学系教授和系主任、教育部“长江学者讲座教授”。
王云亭	男，1958年7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大学本科学历，北京大学光华学院EMBA。王先生曾任中商外贸深圳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都华银集团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陕西财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梦书	男，1963年7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刘先生曾任广铁集团长沙铁路总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广铁集团党委组织部部长、党委宣传部部长（企业文化处处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
陈少宏	男，1967年1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陈先生曾任广铁集团企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广铁集团企业管理和法律事务处副处长、处长，广铁集团副总经济师兼企业管理和法律事务处处长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总法律顾问兼企业管理和法律

	事务处处长。
申俭聪	男，1968年9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申先生曾任广铁集团干部处（党委干部部）领导干部科科长，广铁集团人事处副处长兼党委组织部副部长，本公司深圳车站党委书记兼副站长，现任广铁集团人事处处长兼党委组织部部长。
李志明	男，1961年5月出生，现任本公司监事，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李先生曾任广铁集团长沙铁路总公司财务分处处长，广铁集团长沙铁路办事处财务室主任，广铁集团审计处副处长等职务，现任广铁集团监事、审计处处长。
周尚德	男，1970年12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硕士研究生学历，政工师。周先生曾任本公司组织人事部副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综合服务中心工会主席，广铁集团人事处副处长、办公室副主任兼接待办主任、机关事务部党总支书记，本公司深圳站党委书记、站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深圳北站站长兼党委副书记。
宋敏	女，1970年11月出生，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宋女士曾任青藏铁路公司计划财务部运营财务室副主任，青藏铁路公安局办公室副主任兼财务主任，青藏铁路公司企业年金理事会办公室副主任，青海省国家税务局财务管理处副调研员，中石油广东销售公司深圳分公司高级主管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
罗建成	男，1973年1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罗先生曾任广铁集团办公室调研督查科科长，三茂铁路石围塘车站站长，广铁集团运输处副处长，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广梅汕铁路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郭向东	男，1965年11月出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郭先生曾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科长、副主任、主任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唐向东	男，1968年9月出生，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唐先生曾任本公司收入清算中心主任、财务部部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武勇	广铁集团	董事长	2014年8月	
		党委书记	2017年11月	
孙景	广铁集团	副总经理	2007年5月	2017年9月
俞志明	广铁集团	董事	2017年11月	
		总会计师	2008年4月	
陈建平	广铁集团	客运处处长	2014年10月	2017年12月
刘梦书	广铁集团	董事	2017年11月	
		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	2013年12月	
陈少宏	广铁集团	总法律顾问	2017年12月	
		企业管理和法律事务处处长	2006年4月	
申俭聪	广铁集团	人事处处长、党委组织部部长	2011年3月	
李志明	广铁集团	监事	2017年11月	
		审计处处长	2006年4月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武勇	广梅汕铁路、三茂铁路、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孙景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俞志明	中国铁路(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粤海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珠城际、茂湛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珠三角城际	监事会主席
	广梅汕铁路、三茂铁路、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怀邵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黔张常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赣韶铁路、中铁集装箱运输有限责任公司、中铁特货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广珠铁路、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陈建平	海南航空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陈松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贾建民	香港中文大学	工商管理学院市场学系教授和系主任、教育部“长江学者讲座教授”
王云亭	陕西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刘梦书	广梅汕铁路、三茂铁路	监事会主席
陈少宏	广梅汕铁路、海南铁路有限公司、黔张常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厦深铁路、荆岳铁路有限公司、广东深茂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东梅汕客运专线公司	董事
	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羊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三茂铁路、湖南城际铁路有限公司、珠三角城际、赣韶铁路、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电力机车公司	监事
李志明	香港启文公司	董事
	广东深茂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广东铁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广梅汕铁路、三茂铁路、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海南铁路有限公司、沪昆铁路客运专线湖南有限责任公司、怀邵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厦深铁路、赣韶铁路、贵广铁路、南广铁路、荆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珠铁路、广东梅汕客运专线公司、广州东北货车外绕线铁路公司、广州南沙港铁路公司	监事
罗建成	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广铁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唐向东	广州铁城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广铁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或津贴标准在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再提交给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照公司所在地深圳地区的薪酬水平并考虑不同人员的任职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年度目标、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以及公司的经营业绩而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武勇、孙景、俞志明和陈建平，监事刘梦书、陈少宏、申俭聪和李志明均未在公司领取薪酬。就公司所知，截至本报告披露

	之日，公司不存在有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薪酬的安排。有关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和按薪酬等级披露的酬金详情，请查阅上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和公司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附注 40 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298.2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一) 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之股本权益

于报告期末，公司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而须备存的登记册中无任何公司的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持有公司或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之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务证之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该条例条文而拥有或被视为拥有之权益及淡仓）的记录；公司亦无接获任何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10 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规定而须通知公司及联交所之该等权益及淡仓的通知。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的附属公司亦无参与订立任何安排使公司之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之配偶或 18 岁以下子女取得认购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之股本或债务证券之权利。

由公司董事、监事担任董事或雇员的其他公司并未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公司披露的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

(二) 董事、监事之服务合同

公司各董事及监事均与公司订立了服务合同，而且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于 2004 年 1 月 31 日之前订立，并获豁免遵守《上市规则》第 13.68 条有关股东批准规定的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公司各董事、监事概无与公司签订任何于一年内不可在不予赔偿（法定赔偿除外）之情况下由公司终止之服务合同。

(三) 董事、监事之合约权益

公司董事、监事在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于年度内所订立之重要交易、合约或安排中，概无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权益。

七、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3,7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客运、货运、运转人员	20,022
机务人员	5,467
车辆人员	4,198
工务人员	4,014

电务人员	1,932
供电、供水人员	2,176
房建公寓人员	1,149
多种经营及其他子公司人员	125
技术行管人员	4,669
其他人员	15
合计	43,7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62
大学本科	4,168
大学专科	15,217
其他（中专、高中、职业技校等）	24,220
合计	43,76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薪酬实行预算管理，每年年初由公司预算部门、劳资部门联合编制年度工资预算，该预算首先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通过，然后上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再由公司劳资部门组织实施。

公司员工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以及福利计划组成，基本工资包括岗位工资、技能工资以及按照规定在应付工资项目下列支的各项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是指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挂钩考核的工资，或按工作量计件考核的计件工资，或与员工岗位业绩挂钩考核的绩效工资等，而福利计划包括按照政策规定缴交的各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予员工的工资和福利总额请查阅财务报表附注五(20)。

在员工薪酬的分配过程中，公司一贯坚持按劳分配和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即员工薪酬分配以宏观调控为前提、以岗位劳动评价为基础、以员工绩效考核为依据，充分发挥分配制度在公司激励机制中的重要作用，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职教专职管理人员 95 人，共有 803,793 人次参加了各类职业培训，主要包括岗位规范化培训、适应性培训、资格性培训和继续教育等，完成全年培训计划的 100%，培训支出约为人民币 4,039 万元。

(四) 员工保险和福利计划

根据国家政策和行业法规的规定，公司为员工提供了一系列保险和福利计划，主要包括：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补充医疗保险、生育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

(五) 退休计划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没有施行任何退休计划。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1996年在联交所和纽交所上市以及2006年在上交所上市以来，按照境内外有关《上市规则》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决策独立、高效、透明。目前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与公司股票上市地监管机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明显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有关要求，完成了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及其相关的审计工作，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促进了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鉴于国家铁路实行高度集中、统一指挥的运输管理体制，公司第一大股东广铁集团在行使法律、行政法规授予的行业主管行政职能过程中，需获取公司有关财务信息，由公司于报告期内向其提供月度财务速报数据。对此，公司认真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对未公开信息的管理，及时提醒股东履行信息保密义务并防范内幕交易。

公司治理的完善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持续地改进和提高。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积极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完善公司内部制度，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夯实管理基础，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意识和治理水平，以促进公司的规范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17 年 6 月 15 日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16 日
		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	2017 年 6 月 15 日

(二) 下一年度股东重要事项日志

公司计划召开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对包括利润分配方案在内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有关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具体安排，请投资者及时留意并认真阅读公司即将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fc.com>）发布的《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通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武勇	否	6	6	5	0	0	否	1
胡鄙鄙	否	6	6	5	0	0	否	1
孙景	否	6	5	4	1	0	否	1
俞志明	否	6	5	5	1	0	否	1
陈建平	否	6	5	4	1	0	否	0
罗庆	否	6	6	5	0	0	否	0
陈松	是	6	5	5	1	0	否	0
贾建民	是	6	5	5	1	0	否	0
王云亭	是	6	5	5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

1、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召开 1 次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会议和 6 次审核委员会会议，未召开薪酬委员会会议，公司所有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了全部的会议，具体情况请查阅本章节“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和“审核委员会”的相关内容。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公司提出的建议及采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条例》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关心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依法运作情况，积极参加董事会及相关会议，认真负责地审议了会议的各项议案，利用专业知识对公司重大项目投资、经营管理等方面提出建议和意见，还按规定和掌握的实际情况下，对公司对外担保、持续关联交易、董事换届选举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在年报的编制及披露过程中，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审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与公司及财务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细致的沟通，并提出相关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保障了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是建议公司按照商定的审计工作计划安排，配合外部审计师做好 2016 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公司及时提供审计所需要的会计资料和其他相关资料，保证了 2016 年度报告的审计质量。

二是建议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境内外审计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先后审议批准了续聘上述境内外审计师的议案。

4、现场办公、实地考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主要是通过参加公司现场会议的形式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情况，平时也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保持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有关工作人员的沟通，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地点	参加人员
2017 年 6 月 15 日	参加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公司总部	王云亭

5、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	事项	意见类型
2017 年 3 月 29 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对广铁集团提名武勇先生、胡翩翩先生、孙景先生、俞志明先生、陈建平先生和罗庆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向股东大会推荐该等董事候选人。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加强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和约束，激励高级管理人员提高管理能力和水平，及检查评价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和管理业绩，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目标责任制考核，董事会每年年初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各子公司管理层签订包括客货运量、运输收入、安全、成本、利润、管理等指标在内的目标考核责任书，考核期满后，公司根据各高级管理人员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评价结果，分别兑现奖励承诺。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继续按照境内外有关要求，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有关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fc.com>）披露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董事会关于财务报告内控制度有效性的评价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有关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公司网站（<http://www.gsfc.com>）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企业管治报告

(一) 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

报告期内，除关于建立提名委员会的企业管治守则条文之外，据公司及其董事所知，公司已符合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内所载之有关守则条文。同时，公司已应用《企业管治守则》列载的原则于其企业管治架构及常规内。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的政策环境和背景以及公司长期以来的企业管理架构，决定暂不成立提名委员会。而根据《公司章程》以及《股东提名董事候选人程序》

的规定，在公司董事任期届满或者公司董事出现缺额时，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可以书面提案的方式向公司提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可以书面提案的方式向公司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且公司董事须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交易以及在竞争业务上的权益

公司已采纳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证监公司字[2007]56号）内的规定作为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守则。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经向所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具体查询后，公司确认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报告期内均已遵守上述守则、规则及制度内的规定。

经向所有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作出具体查询后，公司确认所有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于报告期内均未持有任何与公司的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或可能产生竞争的业务上的权益。

(三) 董事会

董事会以尽责的态度和有效的方式领导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制订和审批公司的发展策略和规划、审批年度预算与业务计划、建议股息方案、确保实施审慎有效的内部监控系统以及监督管理层的表现。

公司管理层以总经理为首，负责公司的日常运营。总经理在副总经理的辅助下督导公司的日常业务运营、发展规划与实施，并就公司一切业务对董事会负责。

董事会现时由九位成员组成，其中三位为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成员多元化，体现在董事不但拥有不同的文化及教育背景和多种行业的丰富经验，具备适当及跟公司业务相关的专业资格，并且董事的年龄介乎 40 岁到 60 岁，可以以多元化的思维方式从多角度给管理层提供建议。各董事的姓名、个人资料及任职情况请查阅本年度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的相关内容。

公司向全体董事提供公司业务发展资料（包括各类报表、文件和会议纪要等）。独立董事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并进行实地考察，及时深入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公司保证为独立董事提供履行职责必需之工作条件，董事会秘书积极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协助，公司有关人员在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时予以积极配合。公司承担独立董事聘请中介机构及行使其他职权时所需费用，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

董事会于报告期内共召开 6 次会议。有关各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请查阅本章节“董事履行职责情况”的相关内容。

董事会成员之间以及董事长与总经理之间不存有任何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的关系。

董事会下设审核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藉此监察公司有关方面的事务。每个委员会有特定职权范围，并会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及提出建议。

(四) 董事长与总经理

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分别由武勇先生及胡翩翩先生担任。董事长负责领导董事会确保其有效地运作，确保董事会适时讨论所有重要和合适的事项。公司并无设立行政总裁职务，有关行政总裁履行的职责（包括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决策等）均由公司总经理负责。

(五) 非执行董事的任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确认

公司现任非执行董事的任期请查阅本年度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的相关内容。

公司已根据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13 条的规定，收到了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确认函，公司对其独立性表示认同。

(六) 薪酬委员会及董事薪酬

公司薪酬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委任，现时由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两位执行董事组成，分别为陈松先生（薪酬委员会主席）、贾建民先生、王云亭先生、武勇先生和胡鄙鄙先生。

按照公司《薪酬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薪酬委员会之主要职责是对董事及监事之个人薪酬进行检讨及向董事会作出建议及批准执行董事服务合约条款。公司薪酬政策应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支付合理薪酬以吸引及保留高素质人才。薪酬委员会从内部及外部信息掌握市场薪酬状况和同业水平等，根据公司整体表现，拟定各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并且向董事会建议各董事及监事的薪酬。薪酬委员会已获得公司充足资源以履行其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公司于2017年6月15日举行的2016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境内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和津贴每年分别为人民币10万元和1.2万元，境外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和津贴每年分别为港币15万元和1.8万元。有关各董事2017年的报酬情况，请查阅本年度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的相关内容。

(七) 审核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成员由董事会委任，现由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分别为陈松先生（审核委员会主席）、贾建民先生和王云亭先生，均具备合适的学历和专业资格或相关的财务管理才能。公司董事会秘书郭向东先生任审核委员会秘书。

按照公司《审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审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但不限于审查公司及附属公司的财务表现，确定有关审计的性质及范围，以及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遵循有关法规的情况。审核委员会还会讨论由内部审计、外聘审计师及监管机构所提出之各项建议，以确保所有合适的审核建议均已实行。审核委员会已获得公司的充足资源以履行其职务，公司董事会亦没有不同意其对审计师甄选、委任、辞任或罢免事宜的意见。

审核委员会于报告期内召开了6次会议，审核、检讨及监督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工作，审核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师之审核结果，并向董事会建议委任外聘审计师。

审核委员会各成员出席率详列如下：

委员姓名	应出席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出席率
陈松	6	6	100%
贾建民	6	6	100%
王云亭	6	6	100%

公司审核委员会与外聘审计师协商年报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外聘审计师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公司审核委员会在外聘审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在外聘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公司2017年度各季度财务报告、2017年中期财务报告及2017年度财务报告及业绩公告已经审核委员会审阅。

(八) 审计师酬金及相关专业费用

2017年度，公司之审计师分别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境内审计师）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境外审计师）。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境内审计师为公司连续服务的时间为10年，境外审计师为公司连续服务的时间为15年，有关审计项目负责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轮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财政部《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给予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民币530万元（含内控审计费30万元人民币）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人民币310万元作为2017年度审计服务的酬金。此外，公司给予普华永道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人民币95万元作为其提供的非审计业务之酬金。

(九) 董事及公司秘书培训

公司非常重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后续培训工作，每名董事加入董事会时均会收到董事培训材料，内载操守指引及有关其他主要的管治事宜。此外，公司向所有董事提供最新的董事责任手册，告知最新的上市规则的要求和修订，同时鼓励所有董事参加相关培训课程，并记录

董事的培训纪录。报告期内，公司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郭向东先生先后参加了上交所、联交所及香港特许秘书公会组织的一系列业务培训，并且已参加不少于 15 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

(十) 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责履行以下企业管治职责：

- 1、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2、检讨及监察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3、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常规，包含上市规则、适用法例及其他监管规定和适用组织管治标准可能规定之任何规定、指引及规则的政策及常规；
- 4、制定、检讨及监察公司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
- 5、检讨公司遵守公司不时采纳之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公司年报所载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十一) 股东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合计持有在该拟举行的股东大会上拥有表决权的股份 10% 以上（含 10%）股份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股东，可透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向董事会或公司秘书送交经签署的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请求书，提请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并阐明会议的议题。董事会收到前述书面要求后应当尽快召集临时股东大会或者类别股东会议；单独或合并持有在该拟举行的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 3% 以上（含 3%）股份的股东，可透过信函或电子邮件向董事会或公司秘书送交经签署的一份或者数份同样格式内容的书面提案，提请于该拟举行的会议上审议该书面提案中所提出的议案。

股东宜出席大会就公司的业绩、营运、战略及 / 或管理作出提问或发表意见。董事会主席或副主席、合适的管理行政人员及外聘审计师将出席股东大会，回答股东的提问。各股东大会均会对股东的提问时间作出合理安排。

股东可根据公司提供的联络资料向董事会提出查询并在股东大会提出建议。联系方式请查阅本年度报告“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章节的相关内容。

(十二) 投资者关系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工作，公司制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条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严格依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倡导尊重投资者、对投资者负责的企业文化，以充分的信息披露为基础，通过开展多种形式的投资者关系活动，与投资者建立起顺畅的沟通渠道，增进彼此的信任和互动，给予投资者充分的知情权和选择权，并坚持回报股东。

1、信息披露

良好的信息披露能够有效地搭建公司与投资者、监管机构和社会公众之间沟通和认知的桥梁，使公司的价值得到更充分和广泛的认识。历年来，公司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基本原则，努力遵循相关法律和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主动了解投资者的关注重点，有针对性地进行自愿性的信息披露，增强公司透明度。

2017 年，公司按时完成了年度、半年度以及季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并及时发布各类临时公告及其他股东文件和资料，详细披露了有关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运作、经营状况、投资、分红派息、公司治理等多方面的信息。此外，公司一贯坚持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对经营和财务状况以及影响业务表现的主要因素进行深入分析，以加深投资者对公司业务、管理和发展趋势的了解。

2、持续沟通

在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的基础上，公司通过多种途径与投资者保持有效的双向沟通，向投资者传递其所关注的信息，增强其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广泛收集市场反馈，提高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

- (1) 公布投资者热线电话和投资者关系电子邮箱、设立网站投资者留言栏目，及时回应投资者

的查询。

(2)妥善安排投资者的来访和调研要求，以开放的态度与投资者交流沟通，建立了投资者与公司直接对话的机制。

(3)投资者和公众可以通过公司网站，随时查阅有关公司基本资料、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文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等多方面的信息。

(4)公司通过上交所为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搭建的“e互动”平台，及时关注和回复投资者的留言。

3、股东回报

上市以来，公司一直坚持回报股东，已连续21年派发年度现金股息，累计派发现金股息约为人民币109亿元。以下为公司自1996年上市以来历年分红派息情况统计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每股收益	每股股利	股利发放率(每股股利/每股收益)
1996 年度	0.28	0.10	35.71%
1997 年度	0.19	0.12	63.16%
1998 年度	0.15	0.10	66.67%
1999 年度	0.12	0.12	100.00%
2000 年度	0.11	0.10	90.91%
2001 年度	0.12	0.10	83.33%
2002 年度	0.13	0.10	76.92%
2003 年度	0.12	0.105	87.50%
2004 年度	0.13	0.11	84.62%
2005 年度	0.14	0.12	85.71%
2006 年度	0.16	0.08	50.00%
2007 年度	0.20	0.08	40.00%
2008 年度	0.17	0.08	47.06%
2009 年度	0.19	0.08	42.11%
2010 年度	0.22	0.09	40.91%
2011 年度	0.25	0.10	40.00%
2012 年度	0.19	0.08	42.11%
2013 年度	0.18	0.08	44.44%
2014 年度	0.09	0.05	55.56%
2015 年度	0.15	0.08	53.33%
2016 年度	0.16	0.08	50.00%
合计	3.45	1.955	56.67%

公司董事会已建议派发2017年度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0.08元（含税），上述建议将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有关股息的详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请查阅本年度报告“重要事项”章节的相关内容。

(十三) 问责及核数

公司的董事承认其有编制账目的责任，并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政期间的账目，使账目能真实和公平地反映公司在该段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量表现。于编制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账目时，董事已采用适当之会计政策并贯彻使用，作出审慎判断及估计，并按持续经营之基准编制账目。

公司已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在有关期间完结后的4个月及2个月限期内，分别适时地发表年度报告及中期报告。公司已按照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按时披露年报、中报和季报。

有关公司董事及审计师对财务报表的申报责任的声明载于本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审计报告”内。

(十四)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

完善且具可操作性的风险管理和内部监控体系是良好公司治理的基础。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负责。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美国“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案等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以风险为导向建立、完善公司经营管理中各环节的风险控制措施，也就是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该体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且公司董事会只能就不会有重大的失实陈述或损失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

在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方面，公司一贯致力于构建符合国际标准和监管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从 2006 年开始根据美国“萨班斯-奥克斯利法”的规定开展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建设和评价工作，并从 2011 年开始贯彻落实国家五部委联合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至今已形成了一套以机关各部门和下属各单位为核心的包括投融资管理、信息披露、预算管理、资金管理、合同管理、工程项目管理、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成本费用、人事管理以及财务报告编制等内容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基本建立起了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的内控制度，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的制约机制，以及符合公司经营特点的管理规范与流程，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评价体系。

公司董事会负责持续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并至少每年 1 次对公司及附属公司内部监控系统进行效益检讨，内容包括财务、营运、遵守法规及风险管理之监控，并确保公司在会计、内部审计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以及员工所接受的培训课程及有关预算足够的。该等系统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达成业务目标的风险，而且只能就不会有重大的失实陈述或损失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

董事会下设审核委员会，负责检查及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检查、评估公司整体风险管理，特别是重大决策、重大事件和重要业务的风险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并监督实施。2017 年，审核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每次会议均邀请高层管理人员、外聘审计师及内部审计人员出席。审核委员会就外聘审计师和内部审计人员的报告结果、本公司采纳之会计政策、内部监控、是否符合上市规则的规定进行审核，对审核、内部监控、风险管理及财务报表事宜进行检讨，本公司的 2017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及全年业绩经审核委员会开会讨论后才建议交由董事会通过。

公司设立审计部，推行具独立性的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审计部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审核委员会的督导下，负责监督、审查、评价公司及下属各控股子公司的风险管理所采取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以及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和内部监控系统是否足够及其成效进行独立审核。审核计划每年经由审核委员会商讨及议定，每次审核主要结果亦与审核委员会讨论。审计部的主要报告流程是向总经理报告，亦可直接向审核委员会主席报告。所有内部审计报告均送交董事会主席、总经理、财务总监、被审核部门及相关部门的管理层。公司董事会及审核委员会积极监察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调查结果的数目和严重性，以及相关的部门采取的纠正行动。

公司已建立重大信息内部监控系统，处理及发布股价敏感数据的程序和内部监控措施。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等制度，防范敏感信息的不当使用和传播。从内幕信息的上报、识别、审核披露到最后的发布，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处理及发布内幕信息的程序和内部监控措施，并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协助董事管理内幕消息相关的资料。同时，公司按照法律、法规、《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及时获得公司有关信息。

2017 年，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各监管机构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管理需要，继续推行“业务及职能部门进行内控运行效果的自我查核，内部审计部门独立评价、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控审计”三道防线的分工与协作，同时实施全员关于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的培训和测试，巩固全员风险管理意识，强化业务部门直接承担风险管理控制的能力，实现“全员风险管理意识，内部控制人人参与、合规执行人人有责”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的日常化运作机制，促进内控机制整体运转良好。

本报告期内，董事会确认本公司已具有辨认、管理及报告对达到其策略性目标所面对的重大风险的系统和程序，并且有效、足够。董事会持续监察风险，并获得各专业委员会及高层管理人员的支持。

(十五) 组织章程文件的重大变动

2017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了对《公司章程》的修订方案，具体的修订条款，请查阅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16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资料》及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披露的《建议重选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建议修订公司章程及二零一六年股东周年大会通告》。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67 号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深铁路)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深铁路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深铁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附注二(29)及五(2)）</p> <p>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广深铁路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148,413,212 元,其中包括账龄为一年以上、公司管理层评估后认为虽已逾期但还未减值的部分人民币 1,343,181,417 元。广深铁路的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于国有铁路及运输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广深铁路账上的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6,203,584 元。</p> <p>管理层基于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p> <p>(i)我们了解、评价及验证了广深铁路管理层在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评估方面的关键控制,包括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和对应收账款余额的可收回性的定期评估；</p> <p>(ii)我们对年末大额的应收账款余额(包括已逾期的应收账款)和部分小额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函证；</p> <p>(iii)我们对管理层所编制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准确性进行了测试；</p>

<p>评估判断是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并估计计提金额。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判断，而实际情况有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p> <p>我们关注上述事项是由于上述应收账款余额对广深铁路合并财务报表而言是重大的，而且对上述应收账款余额可收回性的评估中涉及重大的判断。</p>	<p>(iv)我们获取了管理层对大额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评估的文件，特别关注账龄在一年以上的余额，通过对客户背景、经营现状、现金流状况的调查，查阅历史交易和还款情况等程序中获得的证据来验证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p> <p>(v) 对于已计提坏账准备的部分，我们通过核对显示客户出现了重大的财务困难情况的证据以验证管理层的解释，并检查了坏账准备的计算。对于坏账的核销，我们验证了表明广深铁路不再拥有回收该等款项权利的第三方证据。</p> <p>根据执行的审计工作，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实施减值评估时作出的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p>
---	--

四、 其他信息

广深铁路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深铁路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审核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深铁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深铁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深铁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核委员会负责监督广深铁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

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广深铁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深铁路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广深铁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核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核委员会提供声明，并与审核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核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8年3月28日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周伟然 (项目合伙人)

华军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268,514,534	1,467,656,179
应收账款	五(2)	4,142,209,628	3,364,365,517
预付款项	五(4)	39,143,794	29,210,797
应收利息		217,403	1,210,695
其他应收款	五(3)	152,699,933	143,997,504
存货	五(5)	330,727,259	332,607,262
持有待售资产		2,183,207	-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22,189,663	156,071,675
流动资产合计		6,057,885,421	5,495,119,6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296,413,799	53,825,879
长期应收款	五(8)	31,274,642	31,406,345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174,548,264	167,604,059
固定资产	五(10)	23,615,744,099	24,276,446,805
在建工程	五(11)	1,430,671,285	790,308,239
无形资产	五(12)	1,981,672,460	1,626,443,846
商誉	五(13)	281,254,606	281,254,606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33,400,574	7,824,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37,004,667	79,929,3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54,369,091	60,095,2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36,353,487	27,375,138,834
资产总计		33,994,238,908	32,870,258,463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五(18)	3,539,624,089	2,908,708,617
预收款项	五(19)	152,011,005	295,088,30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209,172,084	206,341,669
应交税费	五(21)	219,399,947	180,869,344
应付股利	五(22)	12,893,435	15,542,144
其他应付款	五(23)	1,031,875,542	1,057,960,605
流动负债合计		5,164,976,102	4,664,510,680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五(24)	105,791,256	106,809,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66,390,731	68,883,4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181,987	175,692,993
负债合计		5,337,158,089	4,840,203,6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5)	7,083,537,000	7,083,537,000
资本公积	五(26)	11,562,737,107	11,562,737,107
其他综合收益	五(27)	181,940,940	-
盈余公积	五(28)	2,927,575,310	2,825,593,469
未分配利润	五(29)	6,928,886,126	6,582,189,9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84,676,483	28,054,057,540
少数股东权益	五(31)	(27,595,664)	(24,002,7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57,080,819	28,030,054,7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994,238,908	32,870,258,463

董事长：武勇

总经理：胡翩翩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部长：林闻生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1,528,280	1,449,474,716
应收账款	十一(1)	4,137,660,553	3,351,364,676
预付款项		39,043,755	29,159,588
应收利息		217,403	1,193,820
应收股利		3,152,059	2,321,954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188,311,305	192,183,276
存货		326,211,425	327,818,554
持有待售资产		2,183,207	-
其他流动资产		121,708,734	154,964,591
流动资产合计		6,070,016,721	5,508,481,17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4,695,920	52,108,000
长期应收款		31,274,642	31,406,345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257,669,723	250,725,518
固定资产		23,524,239,879	24,174,449,267
在建工程		1,429,670,241	788,894,079
无形资产		1,679,096,703	1,312,536,580
商誉		281,254,606	281,254,606
长期待摊费用		33,149,914	7,667,1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618,856	91,362,0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109,507	30,489,4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603,779,991	27,020,893,114
资产总计		33,673,796,712	32,529,374,289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522,811,262	2,877,592,330
预收款项		151,831,456	294,377,879
应付职工薪酬		206,894,200	203,127,278
应交税费		208,377,825	173,461,476
应付股利		17,934	16,758
其他应付款		712,381,040	743,373,683
流动负债合计		4,802,313,717	4,291,949,404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105,791,256	106,809,5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791,256	106,809,538
负债合计		4,908,104,973	4,398,758,9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83,537,000	7,083,537,000
资本公积		11,564,461,609	11,564,461,609
其他综合收益		181,940,940	-
盈余公积		2,927,575,310	2,825,593,469
未分配利润		7,008,176,880	6,657,023,2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65,691,739	28,130,615,3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673,796,712	32,529,374,289

董事长：武勇

总经理：胡翩翩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部长：林闻生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331,422,290	17,280,503,900
其中：营业收入	五(32)	18,331,422,290	17,280,503,900
二、营业总成本		16,938,003,686	15,613,736,503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五(36)	16,625,152,162	15,319,389,728
税金及附加	五(33)	33,470,112	52,316,521
销售费用	五(36)	4,721,951	9,801,629
管理费用	五(34),五(36)	261,400,134	261,693,560
财务费用	五(35)	(11,672,580)	(29,923,508)
资产减值损失	五(37)	24,931,907	458,5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13,417,056	13,107,2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44,205	7,223,069
其他收益	五(39)	13,271,540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0,107,200	1,679,874,666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7,356,772	12,300,724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80,332,123	148,165,9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7,131,849	1,544,009,49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335,363,800	390,308,9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1,768,049	1,153,700,53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1,768,049	1,153,700,53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3,592,914)	(4,553,256)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5,360,963	1,158,253,7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940,940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940,940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940,940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27)	181,940,940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3,708,989	1,153,700,5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97,301,903	1,158,253,7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92,914)	(4,553,2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43)	0.14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43)	0.14	0.16

董事长：武勇

总经理：胡鄯鄯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部长：林闻生

公司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18,000,324,679	16,833,727,423
减：营业成本	十一(4)	16,366,206,025	14,951,387,572
税金及附加		30,194,574	43,464,659
销售费用		4,718,691	9,791,767
管理费用		206,031,564	194,890,521
财务费用		(11,059,575)	(29,292,370)
资产减值损失		24,781,907	458,5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5)	29,348,669	28,506,7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44,205	7,223,069
其他收益		13,261,953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2,062,115	1,691,533,490
加：营业外收入		6,366,808	12,106,163
减：营业外支出		79,883,758	147,296,4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8,545,165	1,556,343,181
减：所得税费用		328,726,753	385,840,2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9,818,412	1,170,502,90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9,818,412	1,170,502,90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940,940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940,940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1,940,940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1,759,352	1,170,502,90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 武勇

总经理: 胡翩翩

总会计师: 唐向东

财务部长: 林闻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68,754,989	13,090,473,9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a)	69,226,054	61,397,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37,981,043	13,151,871,4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93,486,189	4,213,927,7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39,388,434	6,203,838,9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2,752,039	982,012,7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b)	97,515,797	110,852,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3,142,459	11,510,632,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5)(a)	2,634,838,584	1,641,239,3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72,851	14,214,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6,649	17,949,80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c)	1,778,750	8,031,9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78,250	40,195,9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3,425,634	1,973,899,22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3,425,634	1,975,899,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647,384)	(1,935,703,2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9,332,845	566,682,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332,845	566,682,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9,332,845)	(566,682,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141,645)	(861,146,9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9,656,179	2,220,803,1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d)	1,160,514,534	1,359,656,179

董事长：武勇

总经理：胡翩翩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部长：林闻生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01,717,254	12,626,099,4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89,252	56,598,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73,406,506	12,682,698,1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78,286,742	4,049,233,1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26,421,215	5,952,878,1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8,565,390	949,133,0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842,741	114,781,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56,116,088	11,066,026,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7,290,418	1,616,671,8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574,359	31,783,4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2,085	17,795,41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0,000	7,708,2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26,444	57,287,1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2,080,338	1,971,541,0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2,080,338	1,971,541,0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8,553,894)	(1,914,253,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6,682,960	566,682,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682,960	566,682,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682,960)	(566,682,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946,436)	(864,264,9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9,474,716	2,213,739,6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1,528,280	1,349,474,716

董事长：武勇

总经理：胡翩翩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部长：林闻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2,737,107	-	-	2,825,593,469	6,582,189,964	(24,002,750)	28,030,054,79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2,737,107	-	-	2,825,593,469	6,582,189,964	(24,002,750)	28,030,054,7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181,940,940	-	101,981,841	346,696,162	(3,592,914)	627,026,0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81,940,940	-	-	1,015,360,963	(3,592,914)	1,193,708,989
1. 净利润		-	-	-	-	-	1,015,360,963	(3,592,914)	1,011,768,049
2. 其他综合收益	五(27)	-	-	181,940,940	-	-	-	-	181,940,9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101,981,841	(668,664,801)	-	(566,682,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28)	-	-	-	-	101,981,841	(101,981,84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29)	-	-	-	-	-	(566,682,960)	-	(566,682,96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五(30)	-	-	-	227,249,772	-	-	-	227,249,772
2. 本期使用	五(30)	-	-	-	227,249,772	-	-	-	227,249,772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2,737,107	181,940,940	-	2,927,575,310	6,928,886,126	(27,595,664)	28,657,080,819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项目	附注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2,737,107	-	2,708,543,178	6,107,669,426	(18,226,603)	27,444,260,108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2,737,107	-	2,708,543,178	6,107,669,426	(18,226,603)	27,444,260,1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17,050,291	474,520,538	(5,776,147)	585,794,6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158,253,789	(4,553,256)	1,153,700,533
1. 净利润		-	-	-	-	1,158,253,789	(4,553,256)	1,153,700,5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117,050,291	(683,733,251)	(1,222,891)	(567,905,851)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28)	-	-	-	117,050,291	(117,050,29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29)	-	-	-	-	(566,682,960)	(1,222,891)	(567,905,85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204,791,747	-	-	-	204,791,747
2. 本期使用		-	-	204,791,747	-	-	-	204,791,7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2,737,107	-	2,825,593,469	6,582,189,964	(24,002,750)	28,030,054,790

董事长：武勇

总经理：胡郗郗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部长：林闻生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	-	2,825,593,469	6,657,023,269	28,130,615,347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	-	2,825,593,469	6,657,023,269	28,130,615,3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181,940,940	-	101,981,841	351,153,611	635,076,3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81,940,940	-	-	1,019,818,412	1,201,759,352
1. 净利润	-	-	-	-	-	-	1,019,818,412	1,019,818,412
2. 其他综合收益	五(27)	-	-	181,940,940	-	-	-	181,940,9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101,981,841	(668,664,801)	(566,682,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28)	-	-	-	-	101,981,841	(101,981,84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29)	-	-	-	-	-	(566,682,960)	(566,682,96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五(30)	-	-	-	227,249,772	-	-	227,249,772
2. 本期使用	五(30)	-	-	-	227,249,772	-	-	227,249,772
四、本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181,940,940	-	2,927,575,310	7,008,176,880	28,765,691,739

项目	附注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	2,708,543,178	6,170,253,612	27,526,795,399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	2,708,543,178	6,170,253,612	27,526,795,3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17,050,291	486,769,657	603,819,9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170,502,908	1,170,502,908
1. 净利润		-	-	-	-	1,170,502,908	1,170,502,9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117,050,291	(683,733,251)	(566,682,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28)	-	-	-	117,050,291	(117,050,29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29)	-	-	-	-	(566,682,960)	(566,682,96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五(30)	-	-	204,791,747	-	-	204,791,747
2. 本期使用	五(30)	-	-	204,791,747	-	-	204,791,7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3,537,000	11,564,461,609	-	2,825,593,469	6,657,023,269	28,130,615,347

董事长：武勇

总经理：胡翩翩

总会计师：唐向东

财务部长：林闻生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于 1996 年 3 月 6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广州铁路(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广铁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以下简称“铁道部”)铁政策函[1995]522 号文,经过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以其拥有的全资子公司—广州铁路(集团)广深铁路总公司的客货运输主业以及与运输业务和设施相关的多种经营服务单位的资产(扣除相关负债),折价入股组建了本公司。

1996 年 4 月 9 日,经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券发[1996]7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境外公众发行了 1,431,300,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包括 217,812,000 股 H 股及 24,269,760 股美国存托股份,每股美国存托股份代表 50 股 H 股。1996 年 5 月 14 日,本公司的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和纽约股票交易所上市。

2006年12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6]146号文《关于核准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了2,747,987,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A股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收购广东羊城铁路实业有限公司(原名“广州铁路集团羊城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羊城铁路”)于中国南部地区经营的广州至坪石之间的铁路业务及相关运营资产与负债(“羊城铁路业务”)。于2007年1月1日,本公司以 10,169,924,967 元的收购代价取得了羊城铁路业务的控制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的经营范围为铁路客货运输服务;铁路设施技术服务;经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兴办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报)。本公司的注册地点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和平路1052号。2017年度,本集团的实际主营业务与经营范围一致。

本公司之大股东广铁集团对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2013 年 3 月前,广铁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铁道部。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铁道部被撤销,其企业职责被划入新注册成立的中国铁路总公司(“中铁总”)。相应地,原铁道部所属的若干企业(“划转下属企业”)的权益亦划入中铁总(简称“改革”),因广铁集团原为铁道部直属的铁路公司,其权益也被划至中铁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广铁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也变更为中铁总。随着必要手续和程序的完成,中铁总及其附属公司(包括控制实体)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成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为了披露的一贯性以及方便报表使用者理解,我们仍将本公司与中铁总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情况单独列示,详细情况请参见附注八。

本财务报表已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附注二(5))、应收款项(短期和长期)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0))、存货的计价方法及减值(附注二(11))、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3)及(16))、长期资产的减值(附注二(18))及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22))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29)。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告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

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于本会计期间，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有关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二(10)。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于本会计期间，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单项金额超过 7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c)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单独测试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组合 1 关联方组合
- 组合 2 所有未单独测试的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 组合 1 不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五年以下	不计提	不计提
五年以上	100%	100%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其他互换配件及旧轨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f) 存货根据实际情况，于消耗时作为燃料成本、维修及保养费用列支，或用于安装在有关固定资产时资本化至固定资产。

(1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及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机车车辆，通讯信号系统，以及其他工具及设备。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年	4%	2.40%-4.8%
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	年限平均法	16-100年	0%-4%	1.0%-6.0%
机车车辆	年限平均法	20年	4%	4.8%
通讯信号系统	年限平均法	8-20年	4%	4.80%-12.0%
其他工具及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5年	0%-4%	3.84%-25.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部分房屋及建筑物，路轨、桥梁及其他线路资产(“线路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超过该等资产所附着的土地的实际使用年限(附注二(16))或经营租赁期(附注九(2))。

本集团将在土地使用权到期后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延长土地使用权期限，除社会公共利益外，续期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此外，根据本集团与广铁集团签订的协议(附注九(2))，在相关土地租赁期满后，本集团可以根据需要续租。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对线路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的估计是合理的。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本集团的特定铁路资产间或需要进行大修时，会由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在大修完成时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包括大修时发生的可资本化的支出。

(1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电脑软件，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6.5 年至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电脑软件

电脑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在 5 年内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使用年限在 4 年内平均摊销。

(18)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

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补充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补充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广铁集团组织实施的补充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广铁集团规定的补充养老保险基数及缴纳标准，按月向广铁集团缴纳补充养老保险。职工退休后，广铁集团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补充养老保险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0) 股利分配

适用 不适用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2) 收入确认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同时，本集团在考虑按过往业绩的情况下，按客户类别、交易类型及各安排的特殊要求列示。

(a) 提供铁路运输服务

本集团所运营的铁路业务是中国铁路系统的组成部分，接受中铁总的统一监督和管理。本集团与其他路局共同提供的客运服务、货运服务及其他相关的铁路服务由本集团或其他铁路公司向客户收费。此外，本集团也代替其他铁路向客户代收费用。中铁总的全国性的清算系统根据既定的收费标准、收入分摊方法集中计算各企业应确认收入。

(i) 客运收入

本集团客运收入包括广深城际列车、长途车以及广州至香港的直通车客运收入。该客运服务与中铁总所属的其他铁路公司进行联合运输，相应的收入通过中铁总的清算系统来进行记录和处理。

客运收入是在当月已完成旅客运输服务时，且收入金额可以可靠计量、款项的可收回性确定时，根据中铁总的月度清算通知书确认。客运收入扣除了增值税但未扣除手续费佣金。

(ii) 货运收入

本集团与中铁总所属的其他铁路公司进行联合货物运输服务。相关的货运信息和货运收入的归集和计算情况由中铁总的铁路清算系统按月进行处理。当货物的装车站点或卸货站点为本集团所拥有和经营的站点；或货物通过本集团拥有和经营的站点且本集团在该站点提供了装车及卸货服务时，本集团会确认相关的货运收入。该货运收入是在货运服务已提供、金额可合理确定时，根据中铁总每月的结算通知书确认。货运收入的金额按照中铁总根据统一的费率计算的归属于本集团的收入总额进行确认。

(iii)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相关服务收入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相关服务收入主要包括路网清算收入(由于中铁总所属的其他铁路公司使用了本集团的列车牵引服务、铁路线路或电力供应等)、提供铁路运营服务收入及其他服务收入。路网清算相关的信息由中铁总的清算系统进行记录和处理，路网清算收入是本集团每月在服务提供后及金额可以可靠计量时根据中铁总有关月度清算通知书确认收入。本集团受其他铁路单位委托，提供受托线路范围内的运输设备、设施维护，站务和乘务服务，以及安保消防等服务，该等收入是由本集团自行向服务接收方收取，于服务已经提供时确认收入。

当服务已经提供、金额可以可靠计量并收回时，本集团根据中铁总下发的结算通知书确认相关收入。中铁总确认的本集团应确认的收入金额超过本集团实际收到的金额时，中铁总会将超过的部分汇入集团的银行账户，当本集团应确认的收入金额低于本集团实际收到的金额时，本集团会将超过的部分支付给中铁总。

(b) 销售商品

本集团在列车及车站内销售食品、饮料和货品等商品予客户，以商品交付时确认收入。商品交付后，客户具有自行处置商品的权利并承担毁损的风险。

(c)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维修及装卸等劳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

税相关；

- (b)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26) 持有待售

√适用 □不适用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 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27)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有关文件，本集团从事交通运输业务需按照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并按如下比例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 (a) 普通货运业务按照 1% 提取；
(b) 客运业务、管道运输、危险品等特殊货运业务按照 1.5% 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及设施支出。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应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在进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时，本集团参考了应收款项预计收回的金额及时间、账龄和与对方的持续交易情况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进行评估。如果因为事件或环境变化显示应收款项无法收回，本集团将会计提坏账准备。在对坏账的识别和计提时需运用一定的判断及估计，如实际情况与预期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本年度坏账损失的计提。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在进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估计时，本集团参考了被投资方的评估价，并以此作为对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在此评估过程中需运用一定的判断及估计，如实际情况与预期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影响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本年度其他综合收益。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集团将 2017 年度发生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摊销额计入其他收益(附注五(39))。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不适用
本集团 2017 年度按照准则的列报要求增加右述两行报表项目，并对 2016 年度利润表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本集团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均无终止经营的业务，净利润全部为持续经营净利润。	持续经营净利润：1,153,700,533 终止经营净利润：-

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风险因素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a) 市场风险

(i)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港币和美元)存在外汇风险。于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规避外汇风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币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港币	32,649,677	115,680,260

	美元	145,954	96,122
其他应收款	港币	67,079	66,326
		<u>32,862,710</u>	<u>115,842,708</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外币金融负债。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若人民币对港币的汇率升高或降低 5% 而其他可变因素维持不变，本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约 1,227,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4,340,000 元)。美元汇率的变动对利润的影响并不重大。

(ii) 利率风险

除银行存款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计息资产。本集团来源于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将随各银行公布的浮动利率的变化而变化，但该等利率的变动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于 2017 年度，本集团银行存款的平均利率为 1.54%(2016 年度：1.38%)。

浮动利率的债务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债务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带息债务，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不重大。

(b)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集团的银行存款大部分均存于中国境内信誉良好的银行，且该等银行并无拖欠支付存款及利息的记录。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主要是提供铁路运输服务或出售商品而应收第三方的款项。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来源于提供铁路运输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各种代垫款项、押金及保证金等。管理层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保持持续的信贷评估，但一般不要求债务人就未偿还金额提供抵押物。基于对未偿还金额可变现性的评估，管理层对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鉴于本集团与客户的过往合作记录及应收款项的回款状况，管理层相信目前本集团的应收款项余额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c) 流动性风险

审慎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包括维持充足的现金及获得足够的信贷融资额度以保持可供使用的资金水平。

管理层主要通过对现金流量的分析及预测管理本集团营运资金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层认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流动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的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

(2)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i)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附注五(7)(i))	-	-	280,087,920	280,087,920

上述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期末公允价值。本集团参照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评估价格确定(附注五(7))。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i)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债务，管理层认为当前的资本结构是适当的。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a)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 6%, 11% 及 17%
营业税	(a)	应纳税营业额	3% 及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b)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5% 及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c)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2%

(a) 增值税及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号)中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的铁路运输及铁路物流辅助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本集团客运收入、货运收入及其他运输收入适用税率为 11%，其他站场服务收入适用 6% 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相关规定，本集团的铁路运输及铁路物流辅助业务收入继续按照上述税率适用增值税，财税[2013]106号文相应废止。

本公司香港直通车运输服务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应税服务退(免)税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11 号)的条件，属于适用零税率的增值税应税业务。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平湖群亿铁路仓储装卸运输有限公司(“平湖群亿”)申报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其仓储及装卸业务收入适用增值税，征收率为 3%。

于 2016 年 5 月 1 日以前，本集团工程建筑安装业务适用营业税，税率为 3%；餐饮收入、劳务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适用营业税，税率为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

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下属工程建筑安装业务、餐饮收入、劳务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均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

(b) 城市维护建设税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常盛实业有限公司(“东莞常盛”)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5%外,本集团其他单位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均为7%。

(c) 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广东省地方教育附加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粤府办[2011]10号)及《关于印发深圳市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管理暂行办法》(深府办[2011]60号)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广东省及深圳市按纳税人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2%征收地方教育附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198	40,267
银行存款	1,255,736,084	1,458,276,423
其他货币资金	12,741,252	9,339,489
合计	1,268,514,534	1,467,656,179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

(2) 应收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4,148,413,212	3,369,330,222
减:坏账准备	(6,203,584)	(4,964,705)
	<u>4,142,209,628</u>	<u>3,364,365,517</u>

(a)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799,028,211	2,517,281,019
一到二年	763,812,381	588,640,215
二到三年	522,121,508	223,673,904
三到四年	62,918,680	34,522,263
四到五年	-	248,116
五年以上	532,432	4,964,705
	<u>4,148,413,212</u>	<u>3,369,330,222</u>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国有铁路及运输公司。本集团与客运业务有关的收入通常是现金交易。本集团的委托合同中未设定信用期,但有关应收账款的实际回收期一般在一年以内,故本集团视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为逾期账款。

于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1,343,181,417元(2016年12月31日:847,084,498元)已逾期。该等应收账款客户为与本集团有持续交易和账款回收的国有铁路及运输公司,故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没有发生减值,未计提减值准备。这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758,141,229	588,640,215
二到三年	522,121,508	223,673,904
三到四年	62,918,680	34,522,263
四到五年	-	248,116
	<u>1,343,181,417</u>	<u>847,084,498</u>

(b)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42,490,061	100%	(280,433)	-	4,142,209,628	3,365,062,252	100%	(696,735)	-	3,364,365,517
-组合 1	2,808,051,772	68%	-	-	2,808,051,772	730,060,545	22%	-	-	730,060,545
-组合 2	1,334,438,289	32%	(280,433)	-	1,334,157,856	2,635,001,707	78%	(696,735)	-	2,634,304,9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23,151	-	(5,923,151)	100%	-	4,267,970	-	(4,267,970)	100%	-
合计	4,148,413,212	100%	(6,203,584)	-	4,142,209,628	3,369,330,222	100%	(4,964,705)	-	3,364,365,517

(c)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d)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到五年	1,334,157,856	-	-	2,634,304,972	-	-
五年以上	280,433	(280,433)	100%	696,735	(696,735)	100%
	<u>1,334,438,289</u>	<u>(280,433)</u>	<u>-</u>	<u>2,635,001,707</u>	<u>(696,735)</u>	<u>-</u>

(e)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04,961 元(2016 年度：6,02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2016 年度：0 元)。

(f)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666,082

于 2017 年度，因本集团不再拥有回收账款的权利而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4,666,082 元(2016 年度：3,436,617 元)，核销的金额不重大。

(g)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872,230,008	-	69%

(3)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39,805,073	45,057,718
保证金及押金	39,162,315	39,653,776
深圳东方货柜零件有限公司(“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厦深铁路”)往来款(附注八(6) (a))	6,057,270	338,000
代垫水电费	5,282,357	3,223,943
深圳平南铁路有限公司(“平南铁路”)往来款	4,657,752	4,769,275
客技站小区代垫款	4,447,765	4,352,665
广铁集团往来款(附注八(6) (a))	3,276,527	690,512
广珠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广珠铁路”)工程赔偿款	-	13,991,000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	-	10,000,000
其他	50,445,125	32,365,666
	166,025,208	167,333,579
减：坏账准备	(13,325,275)	(23,336,075)
	152,699,933	143,997,504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82,111,931	69,217,219
一到二年	24,873,246	26,104,265
二到三年	12,509,198	26,085,568
三到四年	25,656,464	2,909,351
四到五年	2,068,216	675,500
五年以上	18,806,153	42,341,676
	166,025,208	167,333,579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33,671,468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46,770,527 元)已逾期，但基于对欠款方财务状况及其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没有发生减值，故未计提减值准备。这部分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14,646,565	25,309,271
二到三年	12,032,624	223,350
三到四年	30,885	2,232,305
四到五年	2,059,216	-
五年以上	4,902,178	19,005,601
	33,671,468	46,770,527

(b)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91,024	8%	(12,891,024)	100%	-	22,891,024	14%	(22,891,024)	1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699,933	92%	-	-	152,699,933	143,997,504	86%	-	-	143,997,504
-组合1	12,025,833	7%	-	-	12,025,833	2,618,966	2%	-	-	2,618,966
-组合2	140,674,100	85%	-	-	140,674,100	141,378,538	84%	-	-	141,378,5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4,251	-	(434,251)	100%	-	445,051	-	(445,051)	100%	-
合计	166,025,208	100%	(13,325,275)	8%	152,699,933	167,333,579	100%	(23,336,075)	14%	143,997,504

(c)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100%	东方货柜营业执照已吊销。
合计	12,891,024	(12,891,024)	/	/

(d)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到五年	135,193,222	-	-	122,372,937	-	-
五年以上	5,480,878	-	-	19,005,601	-	-
	140,674,100	-	-	141,378,538	-	-

五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主要为本集团应收平南铁路的代垫款，平南铁路与本集团仍有代理业务往来，由于本集团能以应付平南铁路的代理费冲减该款项，本集团评估后认为无须计提坏账准备。

(e)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2016 年度：无)；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693 元(2016 年度：800 元)。

(f)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08,107
------------	------------

于 2017 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为 10,008,107 元，主要为北京小马厂代垫款，本集团经过多渠道追收均无法收回(2016 年度：39,823 元)。

(g)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中铁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35,000,000	一年至两年、三年至四年	21%	-
东方货柜	往来款	12,891,024	五年以上	8%	(12,891,024)
厦深铁路	代办费	6,057,270	一年以内	4%	-
平南铁路	往来款	4,657,752	五年以上	3%	-
客技站小区	代垫款	4,447,765	三年至四年	3%	-
		<u>63,053,811</u>		<u>39%</u>	<u>(12,891,024)</u>

(h)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按照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4)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124,994	100	29,191,936	100
1 至 2 年	-	-	18,861	-
3 年以上	18,800	-	-	-
合计	39,143,794	100	29,210,797	100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材料采购款。

(b)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38,105,001</u>	<u>97%</u>

(5) 存货

(a)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5,638,863	-	185,638,863	184,520,320	-	184,520,320
库存商品	1,578,620	-	1,578,620	1,540,068	-	1,540,068
旧轨料	104,483,309	28,466,447	76,016,862	103,286,752	23,976,243	79,310,509

其他互换配件	67,492,914	-	67,492,914	67,236,365	-	67,236,365
合计	359,193,706	28,466,447	330,727,259	356,583,505	23,976,243	332,607,262

(b)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旧轨料	23,976,243	7,844,355	-	3,354,151	-	28,466,447
合计	23,976,243	7,844,355	-	3,354,151	-	28,466,447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旧轨料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市价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处置及用于在建工程
-----	--------------------	----------------------------

(6)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22,189,663	156,071,675
合计	122,189,663	156,071,675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8,427,532	12,013,733	296,413,799	65,839,612	12,013,733	53,825,879
合计	308,427,532	12,013,733	296,413,799	65,839,612	12,013,733	53,825,8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本年 现金分红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成本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创投集团”)(i)及附注五(38))	37,500,000	242,587,920	280,087,920	1.40%	6,472,851
--中铁快运股份有限公司	13,608,000	-	13,608,000	0.40%	-
--广州市黄埔粤华货运联合有限公司(“粤华公司”)(ii)	1,717,879	-	1,717,879	33.00%	-
--中铁信息计算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	1,000,000	2.00%	-
--深圳港龙酒店有限公司(“港龙酒店”)(iii)	12,013,733	-	12,013,733	100.00%	-
	<u>65,839,612</u>	<u>242,587,920</u>	<u>308,427,532</u>		<u>6,472,851</u>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减值准备					
--港龙酒店	(12,013,733)	-	(12,013,733)		-
	<u>53,825,879</u>	<u>242,587,920</u>	<u>296,413,799</u>		<u>-</u>

(i) 于 2017 年 11 月深创投集团向本公司发出《关于就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事项征求各股东单位意见的函》，邀请各股东单位按所持有的股权比例按评估价对该公司作新增投资。本公司参考增资价格对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持有的对深创投集团的股权投资进行了公允价值的重新评估，并将公允价值的变动 242,587,920 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附注五(27)）。除上述对深创投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外，由于其余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为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所以按照成本计量。

(ii) 本集团对粤华公司的表决权比例虽然高于 20%，但是根据承包合同约定，粤华公司由广州市黄埔区茅岗储运公司承包经营，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粤华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粤华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iii) 本集团对港龙酒店的表决权比例虽然高于 20%，但是港龙酒店已经进入清算程序，本集团已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该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此外，管理层预计对该公司的投资已无法收回，已于以前年度对其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

(8)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的以前年度运输欠款	31,274,642	-	31,274,642	31,406,345	-	31,406,345	6.54%
合计	31,274,642	-	31,274,642	31,406,345	-	31,406,345	/

长期应收款为应收广东省大宝山矿业有限公司的以前年度运输欠款，系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时取得，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按照双方约定的付款进度及用能反映当时市场时间价值及风险的比率折现确定。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6.54%。

(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174,548,264	167,604,05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174,548,264</u>	<u>167,604,059</u>

在联营企业中的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本集团对投资的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无公开报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广州铁城实业	106,029,788	-	-	5,990,011	-	-	-	-	112,019,799	-

有限公司(“铁城实业”)										
深圳广铁土木工程 有限公司 (“深土公司”)	61,574,271	-	-	954,194	-	-	-	-	62,528,465	-
小计	167,604,059	-	-	6,944,205	-	-	-	-	174,548,264	-
合计	167,604,059	-	-	6,944,205	-	-	-	-	174,548,264	-

(10)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路轨、桥梁及其他 线路资产	机车车辆	通讯信号系 统	其他工具及 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68,976,675	14,887,093,765	8,557,840,954	1,917,477,178	6,487,871,100	39,319,259,672
2.本期增加金额	666,237,694	186,958,211	1,788,919,720	94,252,567	343,330,584	3,079,698,776
(1) 购置	1,848,963	-	69,310,826	13,086,128	120,851,187	205,097,104
(2) 在建工程转入	345,676,322	179,842,176	843,488,543	80,867,218	203,555,897	1,653,430,156
(3) 升级或改造完成后转入(附注五(11)(a))	310,885,027	-	875,496,749	299,221	16,697,500	1,203,378,497
(4) 重分类	7,827,382	7,116,035	623,602	-	-	15,567,019
(5) 政府补助(附注五(24)(a))	-	-	-	-	2,226,000	2,226,000
3.本期减少金额	693,609,203	485,714,370	2,443,557,092	18,561,181	229,892,542	3,871,334,388
(1) 处置或报废	31,230,994	82,431,521	441,914,462	16,542,849	164,292,017	736,411,843
(2) 升级或改造转至在建工程	662,378,209	-	2,001,642,630	2,018,332	50,033,506	2,716,072,677
(3) 重分类	-	-	-	-	15,567,019	15,567,019
(4) 重分类至无形资产(附注五(12))	-	403,282,849	-	-	-	403,282,849
4.期末余额	7,441,605,166	14,588,337,606	7,903,203,582	1,993,168,564	6,601,309,142	38,527,624,0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23,687,178	3,186,872,810	3,702,521,027	1,424,603,843	4,103,966,387	15,041,651,245
2.本期增加金额	339,066,665	216,074,815	572,239,897	115,869,969	425,742,603	1,668,993,949
(1) 计提	332,581,351	216,074,815	571,641,240	115,869,969	425,742,603	1,661,909,978
(2) 重分类	6,485,314	-	598,657	-	-	7,083,971
3.本期减少金额	372,459,529	12,915,664	1,221,491,609	17,518,407	186,715,214	1,811,100,423
(1) 处置或报废	15,289,281	12,915,664	207,084,531	15,799,296	148,500,822	399,589,594
(2) 重分类	-	-	-	-	7,083,971	7,083,971
(3) 升级或改造转至在建工程	357,170,248	-	1,014,407,078	1,719,111	31,130,421	1,404,426,858
4.期末余额	2,590,294,314	3,390,031,961	3,053,269,315	1,522,955,405	4,342,993,776	14,899,544,7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1,161,622	1,161,622
2.本期增加金额	-	-	9,864,673	-	1,320,611	11,185,284
(1) 计提	-	-	9,864,673	-	1,320,611	11,185,28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1,716	11,716
(1) 处置或报废	-	-	-	-	11,716	11,716
4.期末余额	-	-	9,864,673	-	2,470,517	12,335,19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51,310,852	11,198,305,645	4,840,069,594	470,213,159	2,255,844,849	23,615,744,099
2.期初账面价值	4,845,289,497	11,700,220,955	4,855,319,927	492,873,335	2,382,743,091	24,276,446,805

- (a) 于 2017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1,661,909,978 元(2016 年度：1,517,858,316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1,658,544,131 元及 3,365,847 元(2016 年度：1,513,733,802 元及 4,124,514 元)。

(b) 于 2017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2,856,808,653 元(2016 年度：1,488,301,111 元)。于 2017 年度，本集团对以前年度暂转固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工程成本进行了结算，其中可归集为土地使用权的成本(合计人民币 403,282,849 元)重分类到无形资产。

(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 155,125,000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已提足折旧但仍在继续使用中(2016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 116,953,000 元)。

(d)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 1,858,287,668 元(原价约为 2,522,079,571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房屋所有权证(2016 年 12 月 31 日：净值约为 1,819,505,000 元(原价约为 2,397,255,000 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522,079,571	1,858,287,668	涉及的土地报建及竣工资料不完整，需要补充相关资料再行办理房产证

经咨询本公司的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办理该等房屋所有权证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11)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广深三、四线广州东至新塘改建	233,520,147	-	233,520,147	165,680,847	-	165,680,847
广州至坪石自闭联锁设备改造	229,904,557	-	229,904,557	126,670,544	-	126,670,544
新建广州地区石牌职工公寓一期建设	149,461,790	-	149,461,790	1,683,933	-	1,683,933
京广线坪石至广州段牵引供电系统适应性改造	139,976,820	-	139,976,820	815,512	-	815,512
广州东动车运用所增建检查库	59,558,074	-	59,558,074	47,448,706	-	47,448,706
广深线石牌至东莞成段更换新钢轨	50,366,943	-	50,366,943	-	-	-
京广线大瑶山隧道群接触网设备改造	43,178,986	-	43,178,986	43,178,986	-	43,178,986
广州北车辆段段修工艺扩能改造工程	39,385,031	-	39,385,031	-	-	-
广州东动车运用所增加不落轮镟线工程	33,856,111	-	33,856,111	14,470,062	-	14,470,062
大朗货场新建货 7、货 8 道及相关工程	26,200,319	-	26,200,319	6,315,367	-	6,315,367
广深线樟木头至深圳成段更换新钢轨	22,928,620	-	22,928,620	-	-	-
广深线更换正线道岔 33 组	20,562,773	-	20,562,773	-	-	-
大朗货场电力设施设备更新及增容	16,300,859	-	16,300,859	18,421,991	-	18,421,991
樟木头新建 K101 米地道	15,422,936	-	15,422,936	7,984,038	-	7,984,038
广州东电务综合楼改造	13,734,109	-	13,734,109	-	-	-
广州站外电源增容工程	12,928,323	-	12,928,323	12,928,323	-	12,928,323
2017 年京广、广深更换曲线磨耗轨	11,018,558	-	11,018,558	-	-	-
广州东站天幕广场客运设施改造	8,349,595	-	8,349,595	16,842,725	-	16,842,725
韶关东站计算机联锁改造	-	-	-	49,302,038	-	49,302,038
源潭货场改造	-	-	-	17,928,639	-	17,928,639
下元站增建二股道扩能改造	-	-	-	13,990,286	-	13,990,286
英德货场改造	-	-	-	12,801,986	-	12,801,986
广深线部分地段栅栏改造	-	-	-	12,688,644	-	12,688,644

大朗货场南区集装箱堆载地面及道路改造	-	-	-	12,170,452	-	12,170,452
乐昌货场改造	-	-	-	11,250,048	-	11,250,048
其他	319,472,610	15,455,876	304,016,734	213,190,988	15,455,876	197,735,112
合计	1,446,127,161	15,455,876	1,430,671,285	805,764,115	15,455,876	790,308,239

(a)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大修转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广州至坪石自闭联锁设备改造	726,510,000	126,670,544	-	103,234,013	-	229,904,557	32%	32%	自筹
京广线坪石至广州段牵引供电系统适应性改造	584,988,000	815,512	-	139,161,308	-	139,976,820	24%	24%	自筹
新建广州地区石牌职工公寓一期建设	459,150,000	1,683,933	-	147,777,857	-	149,461,790	33%	33%	自筹
广州北车辆段段修工艺扩能改造工程	376,000,000	-	-	39,385,031	-	39,385,031	10%	10%	自筹
广深三、四线广州东至新塘改建	363,830,000	165,680,847	-	67,839,300	-	233,520,147	64%	64%	自筹
广州东动车运用所增建检查库	80,360,800	47,448,706	-	12,109,368	-	59,558,074	74%	74%	自筹
广深线樟木头至深圳成段更换新钢轨	73,882,400	-	-	22,928,620	-	22,928,620	31%	31%	自筹
广深线石牌至东莞成段更换新钢轨	65,849,600	-	-	50,366,943	-	50,366,943	76%	76%	自筹
大朗货场新建货 7、货 8 道及相关工程	57,926,000	6,315,367	-	19,884,952	-	26,200,319	45%	45%	自筹
韶关站计算机联锁改造	54,289,800	49,302,038	-	4,806,761	(54,108,799)	-	100%	100%	自筹
广深线更换正线道岔 33 组	45,205,000	-	-	20,562,773	-	20,562,773	45%	45%	自筹
京广线大瑶山隧道群接触网设备改造	48,066,064	43,178,986	-	-	-	43,178,986	90%	90%	自筹
广州东动车运用所增加不落轮镟线工程	39,513,200	14,470,062	-	19,386,049	-	33,856,111	86%	86%	自筹
广州东电务综合楼改造	31,320,000	-	-	13,734,109	-	13,734,109	44%	44%	自筹
广州东站天幕广场客运设施改造	28,197,500	16,842,725	-	2,698,764	(11,191,894)	8,349,595	69%	69%	自筹
大朗货场电力设施设备更新及增容	25,547,200	18,421,991	-	682,237	(2,803,369)	16,300,859	75%	75%	自筹
源潭货场改造	22,704,700	17,928,639	-	2,499,953	(20,428,592)	-	100%	100%	自筹
樟木头新建 K101+821 1- (7.0+5.0) 米地道	20,850,000	7,984,038	-	7,438,898	-	15,422,936	74%	74%	自筹
2017 年京广、广深更换曲线磨耗轨	19,580,100	-	-	11,018,558	-	11,018,558	56%	56%	自筹
广深线部分地段栅栏改造	17,811,800	12,688,644	-	2,795,526	(15,484,170)	-	100%	100%	自筹
下元站增建二股道扩能改造	17,737,600	13,990,286	-	3,153,019	(17,143,305)	-	100%	100%	自筹

大朗货场南区集装箱堆 载地面及道路改造	16,872,600	12,170,452	-	2,860,928	(15,031,380)	-	100%	100%	自筹
广州站外电源增容工程	16,691,800	12,928,323	-	-	-	12,928,323	77%	77%	自筹
英德货场改造	16,322,900	12,801,986	-	2,107,096	(14,909,082)	-	100%	100%	自筹
乐昌货场改造	13,956,400	11,250,048	-	1,963,220	(13,213,268)	-	100%	100%	自筹
大修工程	-	8,080,596	1,311,645,819	28,557,478	(1,203,378,497)	144,905,396			自筹
其他	-	205,110,392	-	1,458,573,119	(1,489,116,297)	174,567,214			
合计	3,223,163,464	805,764,115	1,311,645,819	2,185,525,880	(2,856,808,653)	1,446,127,161	/	/	/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7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原价分别为 2,856,808,653 元和 0 元(2016 年
度：1,488,301,111 元和 446,981 元)。

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均以成本发生进度为基础进行估计。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
红海站场改造	6,359,047	-	-	6,359,047	工程终止
广深线深圳站广州东广州站 视频接入工程	3,846,942	-	-	3,846,942	工程终止
增城火车站综合服务大楼	2,434,400	-	-	2,434,400	工程终止
广州北车辆段新建轴承、配件 检修中心	1,815,487	-	-	1,815,487	工程终止
塘头厦货仓	1,000,000	-	-	1,000,000	工程终止
	<u>15,455,876</u>	<u>-</u>	<u>-</u>	<u>15,455,876</u>	

(12)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89,084,318	26,415,751	2,015,500,069
2.本期增加金额	403,282,849	358,974	403,641,823
(1)购置	-	358,974	358,974
(2)固定资产转入(附注五(10))	403,282,849	-	403,282,849
3.本期减少金额	4,041,056	-	4,041,056
(1)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4,041,056	-	4,041,056
4.期末余额	2,388,326,111	26,774,725	2,415,100,8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64,226,166	24,830,057	389,056,223
2.本期增加金额	45,679,699	550,303	46,230,002
(1)计提	45,679,699	550,303	46,230,002
3.本期减少金额	1,857,849	-	1,857,849
(1)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857,849	-	1,857,849
4.期末余额	408,048,016	25,380,360	433,428,3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80,278,095	1,394,365	1,981,672,460
2.期初账面价值	1,624,858,152	1,585,694	1,626,443,846

2017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46,230,002 元(2016 年度: 39,780,572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需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 无)。

(a)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约为 1,318,685,707 元的土地使用权(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约为 936,304,460 元)因涉及的土地报建及竣工资料不完整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经咨询本公司的法律顾问后, 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办理该等土地使用权证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 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亦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318,685,707	及的土地报建及竣工资料不完整

(13)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本集团于2007年1月1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	281,254,606	-	-	281,254,606
合计	281,254,606	-	-	281,254,606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期末的商誉系本集团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时形成。

于 2009 年 1 月 1 日, 为了提高铁路的运营效率, 管理层对广坪段铁路资产与集团原有的铁路资产进行了整合。整合后, 管理层认为广坪段铁路资产与集团原有的铁路资产构成了新的最小现金产出单元(以下合称“整合后的铁路资产组”)。此外, 整合后的铁路资产组不大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5 号—分部报告》中所确定的报告分部 - 铁路运输业务分部。

经过评估, 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无需对该等资产组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基于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 之后采用固定的增长率(如下表所述)为基础进行估计, 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所运用的假设主要包括:

	中国广东地区 铁路运输业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广东地区 铁路运输业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毛利率	17.76%	18.92%
增长率	2.00%	2.00%
折现率	12.44%	12.44%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及增长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上述假设用以分析该经营分部内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倘若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预算增长率低于管理层目前采用的增长率的 10%，本集团仍无需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倘若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预计折现率较管理层目前采用的折现率高 1%，本集团亦无需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14)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职工制服	7,824,407	28,744,264	3,168,097	33,400,574
合计	7,824,407	28,744,264	3,168,097	33,400,574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5,359,765	18,839,941	68,606,198	17,151,550
计提的职工教育经费	162,587,196	40,646,799	158,620,544	39,655,136
政府补助	102,076,121	25,519,030	102,882,737	25,720,685
未报批的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2,840,811	30,710,203	65,139,579	16,284,895
其他	-	-	200,000	50,000
合计	462,863,893	115,715,973	395,449,058	98,862,266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329,367	1,156,448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114,386,606	97,705,818
	115,715,973	98,862,266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因收购羊城铁路业务产生的固定资	31,452,383	7,863,096	33,068,219	8,267,055

产增值				
因收购增城荔华股份有限公司(“增城荔华”)产生的无形资产增值	265,562,925	66,390,731	275,533,821	68,883,4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42,587,920	60,646,980	-	-
其他	40,804,920	10,201,230	42,663,345	10,665,836
合计	580,408,148	145,102,037	351,265,385	87,816,346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2,943,264	3,879,420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142,158,773	83,936,926
	<u>145,102,037</u>	<u>87,816,346</u>

(c)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711,306	37,004,667	18,932,891	79,929,3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711,306	66,390,731	18,932,891	68,883,455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由于本集团的部分子公司预计未来年度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而未就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452,056	12,302,056
可抵扣亏损	82,917,534	77,328,378
合计	95,369,590	89,630,434

(e)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17 年	-	15,405,354
2018 年	13,497,147	14,305,303
2019 年	6,370,676	6,516,261
2020 年	18,477,716	18,477,716
2021 年	22,326,784	22,623,744
2022 年	22,245,211	-
合计	82,917,534	77,328,378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54,369,091	60,095,273
合计	54,369,091	60,095,273

(17) 资产减值准备

	2016 年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转回	核销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28,300,780	5,904,961	(2,693)	(14,674,189)	19,528,859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附注五(2)(b))	4,964,705	5,904,961	-	(4,666,082)	6,203,58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附注五(3)(b))	23,336,075	-	(2,693)	(10,008,107)	13,325,275
存货跌价准备(附注五(5)(b))	23,976,243	7,844,355	-	(3,354,151)	28,466,4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013,733	-	-	-	12,013,73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附注五(10))	1,161,622	11,185,284	-	(11,716)	12,335,190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455,876	-	-	-	15,455,876
	80,908,254	24,934,600	(2,693)	(18,040,056)	87,800,105

(18)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2,214,547,453	1,765,184,572
应付物资采购款	666,647,367	416,487,959
应付修理费	110,236,911	118,672,472
其他	548,192,358	608,363,614
合计	3,539,624,089	2,908,708,617

(a)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587,882,532	工程未完工或设备尚未验收完毕，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合计	587,882,532	/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587,882,53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845,055,243 元)，主要为应付工程及设备款，鉴于工程未完工或设备尚未验收完毕，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19)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运输服务款	111,381,118	271,983,857
预收工程建设款	16,549,192	12,912,311
其他	24,080,695	10,192,133

合计	152,011,005	295,088,301
----	-------------	-------------

(a)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工程建设款	11,672,773	由于工程尚未完工款项尚未结清
合计	11,672,773	/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11,672,773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13,413,062 元)，主要为预收工程建设款，由于工程尚未完工款项尚未结清。

(20)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1,262,965	6,069,537,324	6,063,861,199	176,939,09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5,738	772,681,525	772,229,677	1,487,586
三、辞退福利	34,042,966	-	3,297,558	30,745,408
合计	206,341,669	6,842,218,849	6,839,388,434	209,172,084

(a)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4,848,830,119	4,848,830,119	-
二、职工福利费	-	159,764,965	159,764,965	-
三、社会保险费	-	428,286,647	428,286,64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70,162,592	370,162,592	-
工伤保险费	-	23,875,427	23,875,427	-
生育保险费	-	34,248,628	34,248,628	-
四、住房公积金	-	474,559,974	474,559,974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8,609,321	145,537,523	139,860,218	174,286,626
六、其他短期薪酬	2,653,644	12,558,096	12,559,276	2,652,464
合计	171,262,965	6,069,537,324	6,063,861,199	176,939,090

(b)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596,849,313	596,849,313	-
2、失业保险费	-	7,532,942	7,532,942	-
3、企业年金缴费	1,035,738	168,299,270	167,847,422	1,487,586
合计	1,035,738	772,681,525	772,229,677	1,487,586

(c) 应付辞退福利

2016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应付退休及辞退福利	34,042,966	-	(3,297,558) 30,745,408

(21)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0,311,694	45,703,395
企业所得税	149,227,401	121,512,811
个人所得税	10,817,801	5,533,5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95,825	3,228,865
应交教育费附加	2,209,996	2,320,260
其他	3,737,230	2,570,469
合计	219,399,947	180,869,344

(2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893,435	15,542,144
合计	12,893,435	15,542,144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股利余额主要为本公司之非全资子公司根据股利分配方案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2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深圳市深铁时代实业发展公司(原广深实业有限公司，“深铁实业”)往来款(附注八(6)(a))	377,702,896	368,560,174
票款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260,751,514	278,121,861
工程保证金	203,885,572	207,877,439
其他铁路单位归集于本公司账户的工会余额	73,462,974	68,914,322
其他	116,072,586	134,486,809
合计	1,031,875,542	1,057,960,605

(a)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关联方深铁实业往来款及部分工程保证金及工程保修押金	625,304,115	因为工程尚未完工或相应的资产尚在保修期等原因，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合计	625,304,115	/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625,304,11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777,220,936 元)，主要为应付关联方深铁实业往来款及部分工程保证金及工程保修押金，因为工程尚未完工或相应的资产尚在保修期等原因，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24)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06,809,538	12,215,672	13,271,540	105,753,670
其他	-	37,586	-	37,586
合计	106,809,538	12,253,258	13,271,540	105,791,256

(a)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平交改立交工程补贴	29,522,546	-	(737,245)	28,785,301	与资产相关
石龙镇政府捐建石龙高架站	21,156,931	-	(694,416)	20,462,515	与资产相关
布吉站高架平台	16,962,407	-	(780,696)	16,181,711	与资产相关
石牌牵出线及网区迁改补贴款	11,401,432	-	(268,184)	11,133,248	与资产相关
东莞联检楼补贴	8,112,000	-	(288,000)	7,824,000	与资产相关
九运会站工程补偿款	5,941,124	-	(107,726)	5,833,398	与资产相关
郭塘线路工区拆迁补偿	4,541,114	-	-	4,541,114	与资产相关
赣韶铁路征拆铁路房屋	3,530,457	-	(114,123)	3,416,334	与资产相关
东莞火车站扶梯实物补贴(附注五(10))	-	2,226,000	-	2,226,000	与资产相关
准高项目地方投资款	1,816,711	-	(78,988)	1,737,723	与资产相关
花都区补偿房屋	1,580,448	-	(12,928)	1,567,520	与资产相关
房建公寓段收幼儿园补助	825,800	-	-	825,8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北站政府补助设备	689,092	-	(50,630)	638,462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29,476	-	(148,932)	580,544	与资产相关
深圳车站收政府补助款	-	2,100,000	(2,100,000)	-	与收益相关
重点纳税企业奖励	-	2,000,000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深圳北站收政府春运补助款	-	1,923,000	(1,923,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1,856,300	(1,856,3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110,372	(2,110,372)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6,809,538	12,215,672	(13,271,540)	105,753,670	/

本集团对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从相关工程完工开始日起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25)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人民币普通股	5,652,237,000	-	-	-	-	-	5,652,237,000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431,300,000	-	-	-	-	-	1,431,300,000
股份总数	7,083,537,000	-	-	-	-	-	7,083,537,000

(26)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551,799,522	-	-	11,551,799,522
其他资本公积	10,937,585	-	-	10,937,585
合计	11,562,737,107	-	-	11,562,737,10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1,551,799,522	-	-	11,551,799,522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	10,937,585	-	-	10,937,585
	<u>11,562,737,107</u>	<u>-</u>	<u>-</u>	<u>11,562,737,107</u>

(2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81,940,940	-	181,940,9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181,940,940	-	181,940,9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	-	-	181,940,940	-	181,940,940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7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81,940,940	181,940,940	242,587,920	(60,646,980)	181,940,940	-

(28)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21,534,947	101,981,841	-	2,623,516,788
任意盈余公积	304,058,522	-	-	304,058,522
合计	2,825,593,469	101,981,841	-	2,927,575,31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04,484,656	117,050,291	-	2,521,534,947
任意盈余公积金	304,058,522	-	-	304,058,522
	<u>2,708,543,178</u>	<u>117,050,291</u>	<u>-</u>	<u>2,825,593,469</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已按 2017 年度本公司之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1,981,841 元(2016 年度：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 117,050,291 元)。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于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公司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

(29)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82,189,964	6,107,669,4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82,189,964	6,107,669,4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15,360,963	1,158,253,7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981,841	117,050,291
应付普通股股利	566,682,960	566,682,9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28,886,126	6,582,189,964

(a) 根据 2017 年 6 月 15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对 2016 年度的净利润按已发行股份 7,083,537,000 股向全体股东宣派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8 元，合计人民币 566,682,960 元(2016 年度：566,682,960 元)。

(b) 根据 2018 年 3 月 28 日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对 2017 年度的净利润按已发行股份 7,083,537,000 股向全体股东宣派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8 元，合计人民币 566,682,960 元。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30)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	227,249,772	227,249,772	-
合计	-	227,249,772	227,249,772	-

(31) 少数股东权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东莞常盛	37,234,651	37,056,648
深圳市南铁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南铁监理”)	3,385,726	2,360,065
增城荔华	(68,216,041)	(63,419,463)
	<u>(27,595,664)</u>	<u>(24,002,750)</u>

(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94,901,472	15,612,643,372	16,170,309,303	14,326,234,912
其他业务	1,036,520,818	1,012,508,790	1,110,194,597	993,154,816
合计	18,331,422,290	16,625,152,162	17,280,503,900	15,319,389,728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客运收入	7,757,077,341	7,358,851,317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	7,644,230,450	7,093,197,827
货运收入	1,893,593,681	1,718,260,159
	<u>17,294,901,472</u>	<u>16,170,309,303</u>
主营业务成本：		
工资及福利	6,194,157,285	5,549,217,350
设备租赁及服务费	4,429,688,387	4,259,942,350
固定资产折旧	1,631,433,196	1,485,989,249
物料及水电消耗	1,310,532,635	1,332,520,093
维修及线路绿化费用	879,041,927	611,614,051
旅客服务费	674,214,629	607,432,790
其他	493,575,313	479,519,029
	<u>15,612,643,372</u>	<u>14,326,234,912</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列车维修收入	371,748,323	350,871,102
列车餐饮收入	147,199,051	240,372,149
租赁收入	109,451,774	110,703,393
存料及供应品销售收入	101,715,428	118,907,455
商品销售收入	57,532,072	55,817,644
其他收入	248,874,170	233,522,854
	<u>1,036,520,818</u>	<u>1,110,194,597</u>
其他业务成本：		
工资及福利	500,204,241	515,319,712
物料及水电消耗	313,547,969	359,960,657
固定资产折旧	27,110,935	27,744,553
其他	171,645,645	90,129,894
	<u>1,012,508,790</u>	<u>993,154,816</u>

(33)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	8,266,408	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32,673	25,576,828	附注四
教育费附加	10,014,958	18,473,285	附注四
房产税	3,734,528	-	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土地使用税	2,046,229	-	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车船使用税	473,068	-	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印花税	2,855,175	-	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缴纳
其他	213,481	-	
合计	33,470,112	52,316,521	

(3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	144,936,616	151,948,302
土地使用权摊销	45,679,699	38,670,559
安保服务费	22,601,600	15,231,1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9,429,126	20,505,408
办公费及差旅费	7,095,297	8,672,510
固定资产折旧	3,365,847	4,124,514
其他	18,291,949	22,541,167
合计	261,400,134	261,693,560

(35)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收入	(18,973,942)	(24,771,739)
汇兑(损失)/收益	7,303,995	(6,372,967)
长期应收款的利息	(2,868,297)	(2,602,160)
其他	2,865,664	3,823,358
合计	(11,672,580)	(29,923,508)

(36)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及福利(附注五(20))	6,842,218,849	6,219,346,153
设备租赁及服务	4,429,688,387	4,259,942,350
物料及水电消耗	1,627,992,397	1,697,165,824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五(10))	1,661,909,978	1,517,858,316
维修及线路绿化费用	879,596,544	612,483,644
旅客服务费	674,214,629	607,432,790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2))	46,230,002	39,780,572
安保服务费	22,601,600	15,231,1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9,429,126	20,505,408
办公费及差旅费	7,095,297	8,672,510
其他	680,297,438	592,466,250
	<u>16,891,274,247</u>	<u>15,590,884,917</u>

(37)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902,268	5,229
二、存货跌价损失	7,844,355	(5,209,08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185,284	-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5,662,429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	-
十四、其他	-	-
合计	24,931,907	458,573

(3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44,205	7,223,0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6,472,851	5,884,200
合计	13,417,056	13,107,269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39) 其他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附注五(24(a)))	9,989,672	-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附注五 (24(a)))	3,281,868	-	与资产相关
	<u>13,271,540</u>	<u>-</u>	

(40)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54,887	682,878	954,8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54,887	682,878	954,887
赔偿款收益	295,014	749,483	295,014
政府补助	-	9,768,767	-
其他	6,106,871	1,099,596	6,106,871
合计	7,356,772	12,300,724	7,356,772

(a)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	-	6,511,064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摊销	-	3,257,70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9,768,767	/

(41)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7,981,106	133,755,817	77,981,1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7,981,106	133,755,817	77,981,106
其他	2,351,017	14,410,083	2,351,017
合计	80,332,123	148,165,900	80,332,123

(42) 所得税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5,578,796	379,481,7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14,996)	10,827,160
合计	335,363,800	390,308,957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47,131,849	1,544,009,4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6,782,962	386,002,3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54,264)	(3,276,8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63,024	1,927,4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3,495)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61,303	5,655,936
汇算清缴差异	(3,885,730)	-
所得税费用	335,363,800	390,308,957

(43) 每股收益**(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15,360,963	1,158,253,789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7,083,537,000</u>	<u>7,083,537,000</u>
基本每股收益	<u>0.14</u>	<u>0.16</u>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6
—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7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6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4) 现金流量表项目**(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利息	18,188,484	24,027,088
收回其他铁路公司的代垫款	14,094,416	9,325,343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989,671	6,511,064
收到票款押金及保证金	5,744,106	7,803,028
收到其他铁路单位的工会归集于本公司账户的款项	4,548,652	9,921,764
其他	16,660,725	3,809,256
合计	69,226,054	61,397,543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保服务费	22,601,600	15,231,100
中介服务费	19,429,126	20,505,408
办公费及差旅费	7,095,297	8,672,510
业务代办费	1,621,383	6,032,643
其他	46,768,391	60,410,997
合计	97,515,797	110,852,658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定期存款利息	1,778,750	1,949,469

收到的政府补助	-	6,082,470
合计	1,778,750	8,031,939

(4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11,768,049	1,153,700,5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931,907	458,5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61,909,978	1,517,858,316
无形资产摊销	46,230,002	39,780,5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68,097	6,968,2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1,740,948	133,072,93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78,750)	(1,751,0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17,056)	(13,107,26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22,272)	13,319,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92,724)	(2,492,7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20,698	14,431,6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2,192,262)	(1,082,259,7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571,969	(138,740,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4,838,584	1,641,239,3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60,514,534	1,359,656,1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59,656,179	2,220,803,1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141,645)	(861,146,935)

(b) 本集团于 2017 年度未发生重大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2016 年度：无)。

(c) 现金净变动情况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60,514,534	1,359,656,17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59,656,179)	(2,220,803,114)
现金净减少额	(199,141,645)	(861,146,935)

(d) 现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余额(附注五(1))	1,268,514,534	1,467,656,179

减：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08,000,000)	(108,000,000)
现金余额	1,160,514,534	1,359,656,179

(46)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2,337	6.53420	145,954
港币	39,058,843	0.83591	32,649,677
其他应收款			
港币	80,247	0.83591	67,079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a)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东莞常盛	东莞	东莞	运输业	装卸、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51%	-
深圳富源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富源实业”)	深圳	深圳	商业	商业宾馆、写字楼出租、铁路运输业务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平湖群亿	深圳	深圳	运输业	货物转运、装卸、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南铁监理	深圳	深圳	建筑业	铁路和工业及民用建筑工程的监理	有限责任公司	67.46%	9.20%
深圳市深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铁物业”)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物业管理、园林绿化、高新技术产品开发，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有限责任公司	-	100%
深圳市深华胜储运有限公司(“深华胜”)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代办货运包装、运输、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41.5%	58.5%
广深铁路列车经贸实业有限公司(“列车经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列车餐饮管理及食品、饮料、水果、百货、小家电的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	100%
深圳市火车站服务有限公司(“深圳站服”)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销售土产品、饮料等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广州市广深铁路东群实业有限公司(“东群实业”)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广州铁路黄埔服务公司(“黄埔服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装卸、搬运货物、仓储	有限责任公司	100%	-
增城荔华(i)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代办铁路货物运输、仓储、装卸业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货物包装	有限责任公司	44.72%	-

- (i) 除本公司外，增城荔华的其余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且单个自然人持股比例不超过 0.5%。根据增城荔华修订后的章程，股东会对公司增减资本、发行债券并、分立、解散、清算等特别决议须经出席股东会所持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对于其他一般决议，只须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同时本公司委派的董事在增城荔华董事会中占有全部席位。由于自然人股东难以联合行使表决权，因此本公司董事认为本公司可以控制增城荔华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对其拥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b) 本集团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或清偿集团负债方面的限制。

(c) 以上子公司除了深铁物业及列车经贸是本公司新设成立的，增城荔华是本公司收购达到控股合并的外，其他子公司均为 1996 年广铁集团折价入股投入本公司(附注一)。

(d)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的余额为人民币负 27,595,66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负 24,002,750 元)，对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不重大。因此，管理层未对该等含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本年度的主要财务信息予以披露。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a) 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铁城实业	广州	广州	房产服务业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有限责任公司	49%	-
深土公司	深圳	深圳	建筑业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有限责任公司	49%	-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b) 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铁城实业	深土公司	铁城实业	深土公司
流动资产	105,555,889	780,103,933	87,732,962	921,760,998
非流动资产	333,601,643	12,151,581	339,409,326	7,613,842
资产合计	439,157,532	792,255,514	427,142,288	929,374,840
流动负债	210,545,697	664,646,402	210,553,099	803,713,063
非流动负债	-	-	201,866	-
负债合计	210,545,697	664,646,402	210,754,965	803,713,0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8,611,835	127,609,112	216,387,323	125,661,7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2,019,799	62,528,465	106,029,788	61,574,27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2,019,799	62,528,465	106,029,788	61,574,271
营业收入	44,350,608	506,608,190	41,216,616	493,277,202

净利润	12,224,512	1,947,335	8,800,576	5,940,382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2,224,512	1,947,335	8,800,576	5,940,38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8,330,000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七、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a) 2017 年度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铁路运输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营业收入	18,000,324,679	395,660,696	64,563,085	18,331,422,290
营业成本	16,366,206,025	323,509,222	64,563,085	16,625,152,162
利息收入	18,202,545	3,639,694	-	21,842,23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44,205	-	-	6,944,205
资产减值损失	24,781,907	150,000	-	24,931,907
折旧和摊销费用	1,693,261,947	18,046,130	-	1,711,308,077
利润总额	1,348,545,165	14,518,297	15,931,613	1,347,131,849
所得税费用	(328,726,753)	(6,637,047)	-	(335,363,800)
净利润	1,019,818,412	7,881,250	15,931,613	1,011,768,049
资产总额	33,673,796,712	535,839,535	215,397,339	33,994,238,908
负债总额	4,908,104,973	545,498,988	116,445,872	5,337,158,089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74,548,264	-	-	174,548,264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415,143,036	1,083,004	-	2,416,226,040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b) 2016 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铁路运输 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 相互抵销	合计
--------------	--------	-------------	----

对外交易营业收入	16,833,727,423	487,096,882	(40,320,405)	17,280,503,900
营业成本	14,951,387,572	408,322,561	(40,320,405)	15,319,389,728
利息收入	26,564,713	809,186	-	27,373,89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23,069	-	-	7,223,069
资产减值损失	458,573	-	-	458,573
折旧和摊销费用	1,545,636,739	18,970,382	-	1,564,607,121
利润总额	1,556,343,181	3,547,860	(15,881,551)	1,544,009,490
所得税费用	(385,840,273)	(4,468,684)	-	(390,308,957)
净利润	1,170,502,908	(920,824)	(15,881,551)	1,153,700,533
资产总额	32,529,374,289	586,518,839	(245,634,665)	32,870,258,463
负债总额	4,398,758,942	588,127,926	(146,683,195)	4,840,203,673
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67,604,059	-	-	167,604,059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817,557,364	3,279,096	-	2,820,836,460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均来源于在中国境内提供铁路运输及其他相关服务，且所有的资产均在中国境内。

本集团自被划分至铁路运输业务分部的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取得的营业收入 3,595,959,343 元 (2016 年度: 3,407,998,106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19.6%(2016 年度: 19.7%)。除此之外，本集团通过单一客户取得的收入均不超过 10%。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所有股东均与本公司没有控制关系。

(2) 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六。

(3) 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i)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与本集团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广铁集团	大股东	19034882-4
羊城铁路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35314-8
广梅汕铁路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33336-6
深铁实业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219009-8
广州铁路物资公司(“物资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50162-2
海南铁路有限公司(“海南铁路”)	大股东的子公司	66510335-4

石长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8378414-2
广州铁路(集团)公司站车服务中心(“站车服务中心”)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7681-8
长沙铁路建设有限公司(“长沙铁建”)	大股东的子公司	18379388-2
三茂铁路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23112798-1
广州市粤铁经营发展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8078-8
广州铁道车辆厂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6209-6
广州铁路集团对外经济贸易发展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37353-6
广东铁青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广铁青旅”)	大股东的子公司	73973716-6
怀化铁路工程总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73288695-1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67859051-8
赣韶铁路有限公司(“赣韶铁路”)	大股东的子公司	69050650X
湖南长铁工业开发有限公司(“长铁工业”)	大股东的子公司	78088026-3
广州铁路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19046312-8
广州北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大股东的子公司	70828563-8
广东省三茂铁路基建工程公司	受大股东最终控制	19037470-7

(ii) 与中铁总及其铁路运输相关企业的关系

2013年3月之前,铁道部为本集团所属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同时其为本集团的大股东广铁集团的具体国有资产投资主管单位。于2013年3月14日,按照有关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的方案以及《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铁路总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简称“批复”),广铁集团实际控制人铁道部已被撤销。铁道部的行政职责被划入交通运输部及其下辖的新组建的国家铁路局,而其企业职责被划入新注册成立的中铁总。广铁集团为原铁道部直属的铁路公司,其权益也划至中铁总(简称“改革”)。改革完成后,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中铁总,本集团与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成为关联方。根据必要手续和程序的完成,中铁总及其附属公司(包括控制实体)自2017年1月1日起被视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将2017年度与中铁总及其铁路运输相关企业的关系及其对比期间(2016年度)的交易在本附注进行了单独披露。此部分的交易披露,除特别说明外,不含本集团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5) 关联交易情况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I) 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中铁制定的价格结算	1,048,523,683	989,778,057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清算服务	按照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1,720,849,050	1,628,335,767
广铁集团	接受广铁集团土地租赁服务	附注九(2)	57,358,491	55,090,000
深铁实业	由深铁实业提供的运输综合服务	协议定价,按照成本加成结算	-	11,296,962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由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298,039,671	306,987,611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从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购入的存料及供应品	协议定价，按照采购金额加 0.3%-5% 不等的管理费	455,715,969	469,273,105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按国家铁路工程定额核定的预决算结算	272,389,703	347,408,8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1,505,348,442	1,425,538,170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清算服务	按照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1,428,752,122	1,400,875,662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向广铁集团之子公司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协议定价，按照成本加成结算	660,846,800	579,252,700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向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出售的存料及供应品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23,386,254	29,449,446

(II) 与中铁总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的其交易

由于中国境内的铁路业务原来由铁道部统一管理，所以本集团与原铁道部及其他由原铁道部拥有及控制的铁路公司合作，联合经营长途客运及货运运输业务。有关收入由各铁路公司收取并由原铁道部汇总和处理，计算分配各铁路公司所应得或应支付的收入及服务款(详见附注二(22))；同时本集团一系列的交易需要依据或者参照原铁道部的指导价格进行。自 2013 年 3 月起，由原铁道部承担的收入收取、处理、分配职能由中铁总承担。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联合经营业务模式及定价模式未发生重大变更。

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物资及提供劳务			
运输服务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81,396,387	29,794,329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清算服务	按照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1,877,718,501	1,777,640,280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铁路运营服务	协议定价，按照成本加成结算	1,800,692,500	1,628,142,700
铁路相关服务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的货车维修服务	按照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333,916,610	323,993,077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出售的存料及供应品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7,184,588	7,072,838
向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公寓租赁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722,135	641,039
采购物资及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由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的列车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或中铁总制定的价格结算	306,208,016	292,754,699

接受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通过中铁总清算的路网 清算费用	按照中铁总制定价格结算	1,395,590,638	1,376,047,309
---------------------------------------	-------------	---------------	---------------

铁路相关服务

由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提供 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按照全成本协商定价	31,089,167	42,954,083
从中铁总及划转下属企业购入 的存料及供应品	协议定价，按照采购金额加 0.3%-5%不等的管理费	19,258,221	15,220,198
接受中铁总及其他运输相关企 业提供的建设工程服务	按国家铁路工程定额核定的 预决算结算	-	4,385,000

(III) 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代本公司结算款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客运收入	7,295,985,108	6,960,490,673
货运收入	1,266,122,437	1,105,060,539
行李包裹收入及其他	112,266,935	86,883,523
	<u>8,674,374,480</u>	<u>8,152,434,735</u>

由于中国境内的铁路业务由中铁总统一管理，所以本集团与中铁总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合作，联合经营长途客运及货运运输业务。有关收入由各铁路运输公司收取并由中铁总汇总和处理，计算分配各铁路运输公司所应得或应支付的收入及服务款。上述款项为中铁总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代本公司与最终服务接受方(如铁路乘客、货主以及行包寄件人等)进行结算的款项。

(b)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81,720	2,797,165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a) 对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i)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铁集团	132,829,812	-	229,056,020	-
应收账款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1,302,590,705	-	501,004,525	-
	广梅汕公司	404,753,718	-	118,555	-
	厦深铁路	354,596,969	-	299,167,769	-
	三茂铁路公司	356,077,730	-	135,130,417	-
	赣韶铁路	181,230,679	-	59,303,079	-
	海南铁路	1,675,666	-	-	-
	羊城铁路	12,501	-	3,537,001	-
	物资公司	137,039	-	263,636	-
	其他	4,106,403	-	3,484,068	-
其他应收款	广铁集团	3,276,527	-	690,512	-
其他应收款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7,542,140	-	1,928,454	-

	厦深铁路	6,057,270	-	338,000	-
	其他	1,484,870	-	1,590,454	-
预付款项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33,510,126	-	23,341,380	-
	物资公司	33,510,126	-	23,341,38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4,352,191	-	224,940	-
	广州铁路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	-	-	-
	长沙铁建	1,352,191	-	224,940	-

(ii)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铁集团	115,719,880	72,290,872
应付账款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839,885,604	600,750,444
	物资公司	373,458,612	213,506,314
	怀化铁路工程总公司	115,010,259	124,266,363
	广州铁道车辆厂	85,656,220	53,244,017
	粤海铁路	56,644,352	39,381,627
	站车服务中心	48,650,832	20,479,134
	广东省三茂铁路建设工程公司	27,880,028	15,563,236
	广州北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6,525,582	3,215,381
	长铁工业	19,437,901	22,532,380
	广梅汕公司	2,767,426	15,569,591
	其他	83,854,392	92,992,401
应付账款	联营公司	68,500,495	109,318,154
预收账款	广铁集团	-	1,347,600
预收账款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1,054,087	2,481,450
	三茂铁路公司	530,919	1,399,778
	长沙铁建	14,169	714,169
	其他	508,999	367,503
其他应付款	广铁集团	7,390,206	4,315,032
其他应付款	广铁集团之子公司	428,987,223	420,396,167
	深铁实业	377,702,896	368,560,174
	广州铁道车辆厂	28,623,176	35,281,700
	广铁青旅	7,590,300	7,590,300
	怀化铁路工程总公司	4,345,001	2,720,735
	广州市粤铁经营发展公司	2,315,867	-
	其他	8,409,983	6,243,258
其他应付款	联营公司	2,077,500	1,791,552

(b) 对中国铁路总公司及其他铁路运输相关企业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中铁总	636,685,822	594,087,256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735,945,433	849,184,824
	<u>1,372,631,255</u>	<u>1,443,272,080</u>

其他应收款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1,207,165	4,671,588
应付账款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62,620,240	65,495,706
其他应付款		
中铁总划转下属企业	6,412,987	15,901,168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a) 接受劳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广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27,176,151	81,227,193

(b) 经营租赁—租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广铁集团(上限金额，附注九(2))	666,000,000	740,00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	1,341,055,000	769,013,000
未签约但已经授权	518,945,000	1,165,237,000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于 2004 年 11 月 15 日，本集团与广铁集团就租赁所收购的羊城铁路资产所附着土地的土地使用权签订了一项协议。该协议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收购羊城铁路业务完成后生效，租赁期限为 20 年，若本集团需要可续签。根据该协议的条款，土地租金将每年由双方协商确定，每年最高数额不得超过 74,000,000 元。2017 年度，本集团已支付相关土地租金 57,358,491 元(2016 年度：55,090,000 元)。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承诺均已按约定条件正常履行。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8
-----------	------

根据 2018 年 3 月 28 日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0.08 元(详见附注五(29)(b))。上述提议未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为负债。

十一、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4,143,714,137	3,356,329,381
减：坏账准备	(6,053,584)	(4,964,705)
	<u>4,137,660,553</u>	<u>3,351,364,676</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794,479,136	2,505,151,516
一到二年	763,812,381	587,939,240
二到三年	522,121,508	223,673,904
三到四年	62,918,680	34,516,207
四到五年	-	83,809
五年以上	382,432	4,964,705
	<u>4,143,714,137</u>	<u>3,356,329,381</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 1,343,181,417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846,213,160 元)已逾期，但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其信用记录的分析，本公司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没有发生减值，故未计提减值准备。这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758,141,229	587,939,240
二到三年	522,121,508	223,673,904
三到四年	62,918,680	34,516,207
四到五年	-	83,809
	<u>1,343,181,417</u>	<u>846,213,160</u>

(b)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37,940,986	100%	280,433	-	4,137,660,553	3,352,061,411	100%	696,735	-	3,351,364,676
-组合 1	2,803,950,813	68%	-	-	2,803,950,813	726,163,517	22%	-	-	726,163,517
-组合 2	1,333,990,173	32%	280,433	-	1,333,709,740	2,625,897,894	78%	696,735	-	2,625,201,1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73,151	-	5,773,151	100%	-	4,267,970	-	4,267,970	100%	-
合计	4,143,714,137	100%	6,053,584	-	4,137,660,553	3,356,329,381	100%	4,964,705	-	3,351,364,676

(c)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d)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一到五年	1,333,709,740	-	-	2,625,201,159	-	-
五年以上	280,433	(280,433)	100%	696,735	(696,735)	100%
	<u>1,333,990,173</u>	<u>(280,433)</u>	<u>-</u>	<u>2,625,897,894</u>	<u>(696,735)</u>	<u>-</u>

(e)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754,960 元(2016 年度: 6,02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2016 年度: 无)。

(f)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666,082

于 2017 年度, 本公司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4,666,082 元(2016 年度: 3,304,155 元), 其中无重要的应收账款。

(g)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2,872,230,008</u>	<u>-</u>	<u>69%</u>

(2)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39,747,986	45,003,192
保证金及押金	39,143,935	39,584,831
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增城荔华代垫款	12,312,317	12,312,317
平湖群亿代垫款	9,082,971	9,082,971
厦深铁路代垫款	6,057,270	338,000

代垫水电费	4,850,319	3,209,211
平南铁路往来款	4,657,752	4,769,275
客技站小区代垫款	4,447,765	4,352,665
广铁集团往来款	3,276,527	690,512
广珠铁路工程赔偿款	-	13,991,000
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	-	10,000,000
其他	77,048,782	71,174,421
	<u>213,516,648</u>	<u>227,399,419</u>
减：坏账准备	(25,205,343)	(35,216,143)
	<u>188,311,305</u>	<u>192,183,276</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8,668,557	108,397,352
一到二年	24,864,349	26,080,258
二到三年	12,500,755	26,084,189
三到四年	25,645,579	2,857,405
四到五年	2,068,216	675,500
五年以上	39,769,192	63,304,715
	<u>213,516,648</u>	<u>227,399,419</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42,744,593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55,838,110 元)已逾期，但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其信用记录的分析，本公司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没有发生减值，故未计提减值准备。这部分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14,639,047	25,295,263
二到三年	12,031,181	221,970
三到四年	30,000	2,232,305
四到五年	2,059,216	-
五年以上	13,985,149	28,088,572
	<u>42,744,593</u>	<u>55,838,110</u>

(b)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203,341	12%	25,203,341	100%	-	35,203,341	15%	35,203,341	1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311,305	88%	-	-	188,311,305	192,183,276	85%	-	-	192,183,276
-组合1	21,108,803	10%	-	-	21,108,803	51,576,152	23%	-	-	51,576,152
-组合2	167,202,502	78%	-	-	167,202,502	140,607,124	62%	-	-	140,607,1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2	-	2,002	100%	-	12,802	-	12,802	100%	-

合计	213,516,648	100%	25,205,343	12%	188,311,305	227,399,419	100%	35,216,143	15%	192,183,276
----	-------------	------	------------	-----	-------------	-------------	------	------------	-----	-------------

(c)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增城荔华代垫款	12,312,317	(12,312,317)	100%	(i)
东方货柜往来款	12,891,024	(12,891,024)	100%	(ii)
合计	25,203,341	(25,203,341)	/	/

(i) 由于增城荔华的经营状况恶化，管理层预计与该公司的往来款项绝大部分已无法收回。

(ii) 东方货柜营业执照已吊销。

(d)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到五年	161,721,624	-	-	121,601,523	-	-
五年以上	5,480,878	-	-	19,005,601	-	-
	167,202,502	-	-	140,607,124	-	-

五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主要为为本公司应收平南铁路的代垫款，平南铁路与本公司仍有代理业务往来，由于本公司能以应付平南铁路的代理费冲减该款项，本公司评估后认为无须计提坏账准备。

(e)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693 元。

(f)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08,107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0,008,107 元，主要为收回北京小马厂项目代垫款(2016 年：无)。

(g)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铁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35,000,000	一年至两年、三年至四年	16%	-
东方货柜	往来款	12,891,024	五年以上	6%	(12,891,024)
增城荔华	代垫款	12,312,317	五年以上	6%	(12,312,317)

平湖群亿	代垫款	9,082,971	五年以上	4%	-
厦深铁路	代办费	6,057,270	一年以内	3%	-
合计		75,343,582	/	35%	(25,203,341)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7,513,652	34,392,193	83,121,459	117,513,652	34,392,193	83,121,45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4,548,264	-	174,548,264	167,604,059	-	167,604,059
合计	292,061,916	34,392,193	257,669,723	285,117,711	34,392,193	250,725,518

(a)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中本公司享有的份额
东莞常盛	成本法	48,204,994	48,204,994	-	-	48,204,994	-	-	-
富源实业	成本法	18,000,000	18,500,000	-	-	18,500,000	-	-	12,779,554
平湖群亿	成本法	5,500,000	11,447,465	-	-	11,447,465	-	-	-
南铁监理	成本法	1,760,000	1,760,000	-	-	1,760,000	-	-	-
深华胜	成本法	830,000	830,000	-	-	830,000	-	-	-
深圳站服	成本法	1,500,000	1,500,000	-	-	1,500,000	-	-	-
东群实业	成本法	500,000	500,000	-	-	500,000	-	-	3,152,059
黄埔服司	成本法	379,000	379,000	-	-	379,000	-	-	-
增城荔华	成本法	34,392,193	34,392,193	-	-	34,392,193	-	(34,392,193)	-
合计	-	-	117,513,652	-	-	117,513,652	-	(34,392,193)	15,931,613

(b) 对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铁城实业	106,029,788	-	5,990,011	-	-	-	-	-	112,019,799	-
深土公司	61,574,271	-	954,194	-	-	-	-	-	62,528,465	-
小计	167,604,059	-	6,944,205	-	-	-	-	-	174,548,264	-
合计	167,604,059	-	6,944,205	-	-	-	-	-	174,548,264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94,901,472	15,675,892,153	16,170,309,303	14,326,234,912
其他业务	705,423,207	690,313,872	663,418,120	625,152,660

合计	18,000,324,679	16,366,206,025	16,833,727,423	14,951,387,572
----	----------------	----------------	----------------	----------------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客运收入	7,757,077,341	7,358,851,317
路网清算及其他运输服务收入	7,644,230,450	7,093,197,827
货运收入	1,893,593,681	1,718,260,159
	<u>17,294,901,472</u>	<u>16,170,309,303</u>
主营业务成本：		
工资及福利	6,194,157,285	5,549,217,350
设备及租赁服务费	4,429,688,387	4,259,942,350
固定资产折旧	1,631,433,196	1,485,989,249
物料及水电消耗	1,310,532,635	1,332,520,093
维修费用	879,041,927	611,614,051
旅客服务费	693,219,784	607,432,790
其他	537,818,939	479,519,029
	<u>15,675,892,153</u>	<u>14,326,234,912</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列车维修收入	371,748,323	350,871,102
存料及供应品销售收入	101,317,806	118,587,843
租赁收入	21,197,315	29,277,869
其他收入	211,159,763	164,681,306
	<u>705,423,207</u>	<u>663,418,120</u>
其他业务成本：		
工资及福利	327,474,078	310,545,747
物料及水电消耗	225,666,873	220,585,795
固定资产折旧	22,731,686	23,246,616
其他	114,441,235	70,774,502
	<u>690,313,872</u>	<u>625,152,660</u>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附注十一(3)(a)	15,931,613	15,399,52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附注十一(3)(b)	6,944,205	7,223,0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附注五(7))	6,472,851	5,884,200
合计		29,348,669	28,506,789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十二、 其他事项

(1) 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新准则”), 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保留但简化了金融资产的混合计量模型, 并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 (1) 摊余成本;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需考虑自身业务模式, 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的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 但分红计入损益), 且该选择不可撤销。新准则下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取代在原准则中使用的已发生减值模型。对于金融负债, 除了指定为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需将因自身信贷风险变化导致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外, 分类和计量无其他变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提出了更加基于原则导向的套期有效性理念, 套期会计的文档仍然需要, 但与原准则要求的有所不同。根据新准则的衔接规定, 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 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经评估,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的主要影响如下:

对于本集团债务工具:

—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 本集团现分类为应收款项中的债务工具预计将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确认条件, 该类资产的会计处理无实质变化。

对于本集团权益工具:

—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 本集团现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将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未来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 但分红计入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的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不产生重大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原准则下的“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法”, 该要求主要适用于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债务工具。此变化在首次执行日增加资产减值准备, 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根据截止至目前的评估, 本集团预期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将增加应收账款余额的 1% 左右。

本集团将不对 2018 年 1 月 1 日首次采用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比较数据进行重述, 但将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 提供准则转换的具体披露。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对金融工具引入了扩充的披露要求和列示变化, 该变化将影响本集团在新金融工具准则采用年度对金融工具性质和内容的披露。

十三、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7,026,219)	(133,072,939)
赔偿款收益	295,014	749,4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	13,271,540	9,768,767

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00	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55,854	(13,310,487)
所得税影响额	14,558,192	30,400,9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71,904)	(84,826)
合计	(45,616,723)	(105,548,27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9	4.18	0.14	0.16	0.14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5	4.56	0.15	0.18	0.15	0.1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 H 股公司，本集团亦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了合并财务报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度，本合并财务报表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之间在净资产及净利润方面并不存在差异。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p>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p> <p>二、载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及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载有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及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p> <p>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p> <p>四、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在美国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20-F表）。</p> <p>文件存放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p>
--------	--

董事长：武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